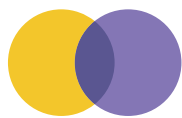


Philanthropy
Topic Briefs

公益领域 通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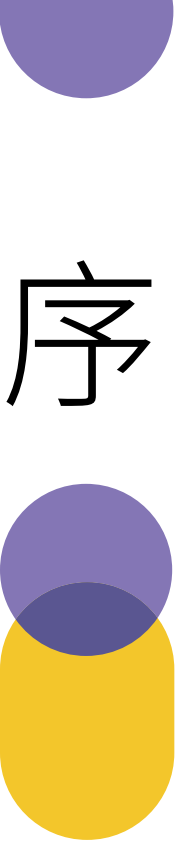
08

女性发展

[主编] 谭雪明



三一基金会
SANY FOUNDATION



序

人类思想的进步有赖于知识积累。知识能否得到系统的梳理和传承，不但是发展的基石，更是检验发展水平的重要窗口。每个学科和领域的知识，经前人不断的学习理解，其内涵和本质变得愈加明显、表达形式更易于接受、总结更清晰扼要、训练更科学合理。当后人学习新的已有的知识时，效率就会提高，可以在原有发现的基础上，更好地开拓未知领域。因此，在成熟学科和领域中这样的现象屡见不鲜：那些曾经极其难以理解和学习的事物，在今天成为了非常普遍且方便学习的知识。人们因此可以站在他人的肩膀上眺望未来。

改革开放以来，我国公益慈善事业发展迅速，出现了许多优秀的实践。但无论一个行业还是一个组织，当经验积累到一定程度，继续一刻不停实践的边际收益也会随之递减。这时更需要对过往进行梳理和总结。2021年，三一基金会（下简称基金会）遍访全国23座城市，与超过1000名公益从业者开展交流。在交流中发现，许多领域都欠缺成熟的技术资料。当新人进入领域工作时，普遍需要独立摸索，通过非正式的询问、实践、参加会议等方式零散地积累经验，往往需要2-3年才能对领域有相对全面的了解。因此，基金会萌生了支持细分领域总结通识性资料的想法。

2022年，基金会正式启动《公益领域通识》（下简称《通识》）的开发工作，于残障、养老、支教、性教育、自然教育五个领域开展首批试点。《通识》旨在帮助读者快速建立对细分公益领域的全面认识，了解领域发展现状，特别是领域常见或重要的思想、方法、工具、资源等。相关组织也可使用《通识》作为新人入职学习材料，从而减少人员培训成本，将时间用于更多创造性的工作。

在《通识》编写中，基金会采用了新的知识生产流程。基金会会在每个领域选择了一位拥有良好专业能力的专家作为合作主编，按照如下流程进行开发：

流程	内容
领域分享会	各主编以“领域通识”为主题进行介绍和交流,彼此听取不同领域的思路、架构、重点等,相互启发。在介绍的基础上共同讨论好的领域通识的目标、功能、结构等关键问题。
合作确认	分享会后说明权责关系及编写时间表,主编与基金会相互确认是否参与编写。
编委组建	每个领域由主编和基金会共同遴选邀请 5-10 名编委,编委大多为该领域知名专家学者或头部组织的负责人。
初稿撰写	主编依据分享会思路编写初稿。
试读反馈	由基金会为每个领域公开招募 30-40 名志愿者对初稿进行试读。志愿者以多样性为核心进行遴选,可能包括该领域的工作者、专家、资助者、学生群体等。志愿者依据要求对初稿试读后进行书面反馈。同时编委对初稿也进行书面反馈。
第二稿撰写	主编依据各方反馈编写第二稿。
研讨会	由基金会组织召开研讨会,研讨会约 7-9 人,包含 2-5 名编委及根据各领域特点邀请的嘉宾,通过线上会议提供反馈。
第三稿撰写	主编依据研讨会反馈编写第三稿。
统稿	基金会对稿件进行排查,避免稿件中出现明显错误或风险。
定稿	领域通识稿件确定。
成册	基金会对稿件进行统一校对、排版、设计、印刷等工作,并与各领域主编共同发布《通识》,推广使用。

为促进编写质量,基金会帮助主编组建编委团队,并组织多次试读研讨收集建议。为提高效率并让主编拥有充分的编写空间,基金会并不参与内容的编写制定,主编在考虑各方面建议后,有权决定最终《通识》中所包含的专业内容。基金会希望这种新的尝试能在专业、效率、实用性和成本之间实现有效平衡。

中国慈善事业源远流长。早在西周时期便有文字记载,先秦诸子对慈善思想各有精妙论述,随后的历朝政府政策、佛道典籍、文学艺术,乃至民间杂谈也有详实记录。我国现代公益事业发展时间虽短,但过去数十年间亦涌现出诸多精彩论辩,各领域也多有卓越实践。

三一基金会自成立至今已有十载。基金会长期致力于推动“科学公益”,为我国探索更好的慈善理论。如今,公益事业发展迅速,中西思想并立,传统与现代交融,一时间信息纷繁,从业者也觉乱花迷眼。《通识》正是希望为身处其间不断求索的同伴提供支持。

然而《通识》虽涉及细分领域，但各领域历经沉淀，知识体系博大深邃，一本资料难以涵盖。此外，各领域发展阶段、状况不尽相同，因此编写形式也有差异。《通识》作为新的尝试，必定有诸多不足之处，恳请读者不吝指正。

感谢各领域主编、编委、参与试读 / 研讨等反馈的人士。能够支持《通识》开发，是基金会的莫大荣幸。惟望《通识》能不断更新迭代，长久留存。因为《通识》不仅是对知识的综合，亦是对前人筚路蓝缕的历史记录。山林宝藏，留赠来者。

北京三一公益基金会

2022 年 9 月 1 日



主编



谭雪明

北京大学社会公益管理硕士，社会工作者、二级心理咨询师，有 15 年围绕性别议题的公益领域工作经验。主要负责面向儿童和女性的赋能材料研发与教学，设计与执行同性别议题相关的发展领域公益项目。

现任中国社会福利基金会爱小丫基金教研总监、中国性学会家庭性教育分会常委，中国计生协青春健康教育国家级师资。曾任某市级社会工作机构副总干事、某省级社会创新与发展机构副主任、驻济南多所高校社会工作专业性别研究与实务方向特聘讲师。

致谢



本通识在开发过程中组织了试读及研讨，共收到超过 350 条反馈。参与试读及研讨的伙伴来自国际国内基金会、各类型注册社会组织、未注册社会组织、研究机构等多个类别，特别感谢以下伙伴在通识开发过程中的贡献。

编委（按姓氏首字母顺序排序）

李宏芳、梁丽霞、于雷、张茹玮

试读伙伴

陈煜帆、陈晓燕、仇金璇、达哇卓玛、范诗琳、郭悦萍、郭宴含、赖学明、李依洋、李子舒、凌晨、刘菲菲、缪雨辛、罗欣然、潘其涛、潘钰云、孙婧、汪伟楠、王轶华、王昕、徐颖、杨湃、姚欣瑜、游劼、张慧、赵雅茜、周晓玲

访谈伙伴（按姓氏首字母顺序排序）

黎沛余，佛山市南海大众社会工作服务中心
刘瑜茜，余姚市有灵且美社会工作服务中心
宋泽宇，“她爱科技”全球女性科技创业大赛
万飞，湖北监利市蓝天下妇女儿童维权协会
邹伟全，广东省绿芽乡村妇女发展基金会



前言

《中国大百科全书》网络版¹将“妇女发展”解释为“妇女享有与男子平等的参与社会发展的机会，包括社会为妇女的发展创造环境和条件。”

本册中“妇女”与“女性”在概念上通用。因“妇女”一词在世俗理解中常指成年或已婚女性，而本册希望包含关于未成年或未婚女性的内容探讨，因此选择“女性发展”作为主题。但在相关理论阐述时，为与其它材料保持认知一致性，保留诸如“妇女发展”、“妇女运动”、“妇女组织”等名词的使用。

这本公益领域通识最初是期待围绕“性别平等”展开介绍的。但在初稿时遇到两个难题，一是从性别平等事业发展的角度来说，性别平等不应停留在或成为一个独立的公益服务领域，而应成为社会大众和各行各业的基本理念；二是性别平等与女性议题的范围不尽相同，若以性别平等为切入点进行介绍，理应同步梳理男性和多元性别群体的内容，但通过对性别平等相关公益实践的梳理发现，大多数是围绕如何解决女性问题、丰富女性服务、保障女性权益、促进女性发展进行的。一本通识材料的体量，难以对以上两个问题进行很好的回应。

因此二稿时重新进行了定位，聚焦“女性发展”公益领域进行介绍。本领域在编写过程中的一大挑战，源于相关研究和实践材料相当丰富甚至可谓庞杂，许多观点在学界亦有争议，部分实践之间也存在各为其事的情况。盘点和梳理共识性信息，且要兼顾理论发展性与实践可行性，是一件艰难的事情。

最终，编写者选择以“如果一个人/团体/组织，想要为女性群体或实现性别平等做些什么，哪些材料会对其开展相关行动有所帮助”这个问题为指导，进行框架设计和资料筛选，希望让更多关注甚至愿意投身女性发展和性别平等事业的人，找到切实可行的着手点，能够快速行动起来。

本材料编写框架呈现的是一个女性发展公益项目从设计到执行的过程：第一章首先厘清项目目标群体（如何理解“女性”）和项目希望实现的目标（如何理解“发展”）；第二章介绍了整个项目工作中都应该秉持的基本理念与原则（性别平等、女性参与）；第三章为项目到底要解决什么具体的问题提供目录性参考（女性全生命周期的困境分析）；第四章落脚到具体的项目行动，提供了部分已有行动模式的通用流程和参考案例（物资保障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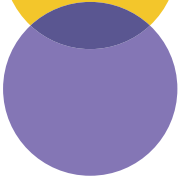
1. 《中国大百科全书》网络版网址：<https://www.zgbk.com/>

权益保障类、社群发展类、教育赋能类、就业创业类)；第五章回归初心，从社会组织管理和公益行业发展的角度，分享如何让性别平等贯穿各领域全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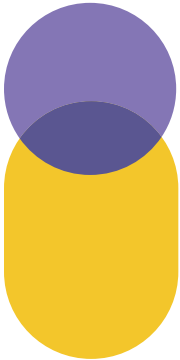
尽管在编写过程中，已尽量引用有出处的文献和进行客观事实描述，但这依旧不是一本严谨的学术材料。绝大多数内容是基于编写者在公益实践中的学习、洞察与经验总结而来，难以避免地存在个人视角及看法的局限性。另外，因为看到有影响力的公益实践并非全部发源于纯正的女性发展领域专业训练，而是从其它维度关注到女性议题，并以自身的理解与资源条件进行着探索，因此，编写者也并未严格遵循“女性发展”领域的研究和实践框架，而是做出了部分破圈融合的尝试。女性发展和性别平等事业，需要鼓励各类主体的相互碰撞与融合，在不断交叉与合流中前进。

谨怀忐忑且敬畏的心情，期待对本材料的批评指正。





目录



第一章	女性发展的范畴、定义及目标	01
	（一）如何理解“女性”	01
	（二）如何理解“发展”	05
第二章	女性发展公益领域的理念和原则	11
	（一）性别平等	11
	（二）女性参与	17
第三章	女性全生命周期的困境分析	20
	（一）造成女性困境的主要因素分析	20
	（二）全生命周期女性的独特困境目录	23
第四章	女性发展公益领域常见项目模式	31
	（一）物资保障类项目模式	32
	（二）权益保障类项目模式	36
	（三）社群发展类项目模式	40
	（四）教育赋能类项目模式	44
	（五）就业创业类项目模式	47
第五章	公益行业发展中的性别主流化	49
	附录	52
	法律政策 / 国际公约	52
	关键组织	52
	行业资源	53
	参考书目	53





第一章

女性发展的范畴、定义及目标

女性发展公益领域有两个关键，一是目标群体为“女性”，二是服务目标在“发展”。要做好相关工作，首先需清晰“何为女性”及“何为发展”。本章将尝试讨论和解答这两个问题。

(一) 如何理解“女性”

“女性”不仅是具有某种生理属性的人，还有其不断社会化建构的过程。女性群体内部也有着各式各样的划分。厘清服务的目标群体，是公益领域工作的基础。

1. “女性”的生理属性与社会属性

“女性”作为一种性别划分，既具有生理属性，也具有社会属性。

女性的生理属性，即以生殖系统的结构和功能作为划分标志，一般认为拥有卵巢、子宫、阴道等生殖器官的是女性，但社会中也同时存在生理属性表现为多元性别的女性。

如果仅将女性与男性比较，生理特征的差异并不仅限于生殖系统。在《看不见的女性》²一书中，描述了许多生理上的，常常为人们所忽视的性别差异，如女性的骨密度较低，肌肉质量分布、椎骨间距等存在性别差异，甚至两者的身体摆动规律也不同。这类性别差异会影响各式产品的设计，以及不同性别群体在使用产品时的体验（包括健康和安全的保障）。但很遗憾，关于性别生理差异的认知仍存在极大的数据缺口，需要更多的研究和实践去揭示。

关于女性的社会属性，人们最为熟悉的是对女性的“性别刻板印象”。

2. [英] 卡罗琳·克里亚多·佩雷斯. 看不见的女性 [M]. 北京: 新星出版社, 2022.

性别刻板印象，是针对某一性别的普遍看法或成见。性别刻板印象不仅存在于对人的名字、外形、性格、爱好的判断上，还存在于对人的能力、职业、家庭分工等方面的预测和期待上。如在外形方面认为留长发、着裙装的是女性；在性格方面认为女性是温柔、体贴、感性的；在职业选择方面认为女性更适合照顾型工作，更擅长文科，但在技术性、创造性、领导力、理工科的工作中表现不佳；在家庭分工方面强调“男主外女主内”等。

性别刻板印象是一把双刃剑。它能方便人们基于不同性别群体的统计学特征，快速判断和决策关于不同性别群体的事情。但更多时候，它限制了人们的选择和发展机会，造成性别偏见和歧视，给个体甚至群体带来损失和伤害。

女性的社会属性，存在社会建构的过程，与历史、文化、制度的发展变化息息相关，且复杂多样。“社会建构论指出：性别是以生理性别为基础的社会建构，个人生而为男为女，并没有天生的性别认同，他们是在成长过程中获得性别认同的，在经过社会的建构之后才成长为男人和女人。虽然生理性别是天生的，但社会性别既非内在的，也非固定的，而是与社会交互影响的产物。它会随着时间和文化的不同而改变。社会性别是由社会建构的。社会性别是社会和符号的创造物。”³

女性的“性别认同”，认同的不仅是自己的生理属性，更是与其社会属性关系密切。如日常生活中会听到的一些描述：“你是个有女人味的女人”、“别看她是个女人，做起事来更像个男人”、“别把我当女人看待”等，这些描述中的“女人和男人”，对标的并非生理属性，而是社会属性。一些人“不认同自己是个女人”，未必是否定自己的生理属性，而是希望打破社会属性的标签与限制。

这种社会属性的标签和限制是从何而来的呢？美国学者盖尔·卢宾在1975年首次提出“社会性别”一词。“社会性别并非简单的人们通过某些文化象征来识别男女的事情，而是一整套确定两性社会地位和社会角色的社会制度，它通过文化、政治和经济的作用，使女性处于社会中的从属地位，这一整套制度称为社会性别体制。”⁴ 社会性别体制直接影响到女性在社会中的生存方式、所获得的资源和发展机会。

在本领域开展工作时，首先要对女性的需求和面临的困境进行分析，分析应包含以下三个层次：

3. 李银河. 性与性别学术译丛总序 [M]. 上海：上海三联书店, 2009:1.

4. 佟新. 社会性别研究导论——两性不平等的社会机制分析 [M]. 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 2005:4.

(1) 生理属性：基于女性生理特征的相关服务需求，如月经期、孕期、哺乳期和闭经期的生理卫生保健与照护。

(2) 心理认知：理解女性的个人生活经验，理解客观存在对女性个人而言意味着什么，如月经现象是否会让女性感到自己是脆弱的，女性是否会因这一现象而感到羞耻和无力。

(3) 社会建构：理解女性的个人经验是受社会环境影响的，探讨是怎样的社会因素导致了这种经验的产生及由其引发的需求和困境。如月经贫困、月经羞耻现象背后存在的性别分工和收入分配不公及厌女⁵心理。

以上三个层次并非独立割裂的，而是相互串联影响的，因此分析也需体现关联性和系统性。如对“女性青春期乳房发育”的分析，既要理解这是女性青春期发育的正常生理现象，从生理层次，为女性提供乳房保健和胸衣选购、穿戴、换洗等方面的知识普及；也要看到不少青春期女性对自己的乳房发育感到羞耻和难堪，继而出现含胸驼背甚至穿戴束胸等不利于身心健康的行为，从心理层次，鼓励女性悦纳自己的身体，提高女性的自我认同感；更要反思这种对身体发育的耻感到底从何而来，为何一个正常的生理现象会遭到周围同学的嘲笑，社会观念和文化对女性身体的建构是怎样的，从社会层次，加强相关的学术研究、公众教育和政策倡导。三个层次，都可以作为公益服务的切入点，但想要真正满足需求、回应问题，则往往需要在三个层次上均有发力且形成体系。

女性需求的多面性和复杂性，使得对女性某类需求的支持，可能对另外的女性议题造成影响，陷入“看似解决了困境，却强化了偏见，造成新的困境”的窠臼。如对女性生育的保障政策，若只单方面给女性休产假，不考虑让男性休陪产假，既会强化“生育是女性的任务”，剥夺了男性参与孩子养育过程的时间和机会，又导致用人单位认为招募女性员工的成本较高，从而增加了女性的求职就业难度。因此，此类政策制定时，至少要平衡生育保障和就业保障两方面。

2. 女性内部的差异和多样性

女性并非一个同质性的群体。“女性”只是一个人的性别身份，每个人生活在社会中，都不可避免地拥有更为复杂的标签，如阶级、人种、民族、年龄，乃至长相、身材和社会

5. 厌女（Misogyny）指对女性的憎恨或厌恶，通过惩罚那些“拒绝承认女性地位低下的人”并奖励那些“认可的人”来强化性别歧视。尽管厌女在男性中最为常见，但它也存在于女性之中，被女性用来对抗其他女性，甚至自己。

或亲密关系中的角色等。女性的经验是由多重因素共同作用的，在特定文化和历史背景下的女性经验拥有其独特性，要看到女性个体间的差异，也许根本不存在一个“整体的、利益一致性的女性群体”。

在本领域开展工作时，既要考虑女性整体所面临的普适性需求和困境，更要聚焦具体某一类甚至某一个女性独有的需求和困境。

如在经济和就业的议题中，因其生存环境与扶持政策不同，乡村和城市女性的需求和困境是不同的。即使都是乡村女性，其文化水平、年龄阶段不同，所拥有的资源和机会也不同。即使同样文化水平、同样年龄的乡村女性，其家庭支持和社区支持条件也不同。更深入一些，面临同样的需求和困境，不同女性的性格、思维方式、认知水平，也会使其在服务过程中出现不同的行为表现，需要不同的介入策略。

如在应对家庭暴力的困境时，一些女性可以有效地利用各种社会资源，包括法律政策、社会舆论、专业支持等，而另一些女性可能完全不了解或无法触达这些社会资源。还有一些女性，即使了解且可以触达这些社会资源，但其内在力量不足，也难以做出运用社会资源进行自助自救的行动。从服务者的角度来说，既需要创造和提供有效的社会资源，如对家庭暴力防治法立法和修订的倡导等；还要想办法打通这些社会资源与困境女性的链接渠道，如开展普法讲座、开通求助热线、培训执法者等；同时为困境女性增能，使其有力量运用这些社会资源，如受家暴女性疗愈小组、受家暴女性个案陪伴等。

在此基础之上，要警惕，对某类女性需求的支持策略，是否会强化性别刻板印象，导致其她女性为此付出代价。如印度女性社会地位较低，不少女性会为了得到更好的婚姻和工作而整容，以 17 岁以下隆胸手术的人数来衡量，印度排在全球第六。2018 年，印度的泰米尔纳德邦推出了一个带有慈善性质的医疗项目：和当地医院合作，通过公共资助，为低收入女性提供免费的隆胸手术。理由是穷人也有变美的权利，若不提供免费隆胸，女性可能会通过不安全的途径或借高额债务隆胸。项目受到了不少女性的欢迎，但在整体上加剧了女性的不平等地位。“女性因个人偏好选择隆胸”和“女性因社会要求不得不隆胸”甚至“女性不隆胸在社会上会面临压力”是完全不同的维度。如果将“隆胸”视作女性的普遍需求，则可能强化社会对“女性美”的固有期待，使那些不愿意隆胸或没有条件隆胸的女性感到压力。公益项目一方面可通过服务缓解部分女性当下情境中的困境（不能因为某种需求是被社会建构的，就简单否定其存在的合理性，剥夺其需求被满足的机会），另一方面更要从社会意识层面倡导女性的多样美，以降低女性可能面临的社会压力。只有从两方面同时发力，才能更好地服务于女性发展。

(二) 如何理解“发展”

对女性发展的理解，是一个动态演进的过程，与社会对女性所处地位和困境认知水平、妇女运动与女性主义理论不断丰富、大环境的研究与实践推进密不可分。对当今女性发展目标的理解，要建立在历史演进过程的理解之上。

本节所涉资料、著述颇丰，受限于是手册篇幅和主旨，仅高度概括地梳理和介绍相关内容，不做详述，部分理论和历史是较为复杂的，在简化下会失去其丰富的内涵，建议读者通过关键词搜索进行深入了解。

1. 女性发展理论的演进⁶

美国社会妇女委员会国际发展部于1975年首次使用了“妇女发展 (Women Development)”这一概念。1976-1985年“妇女发展”的概念在国际社会得到广泛使用，妇女发展计划成为国际社会发展规划的子系统。1990年联合国发展计划署引进了人类发展指数 (HDI) 来衡量性别与发展水平，妇女发展程度作为衡量社会文明的尺度日益为现代文明所接受和认可。

女性发展理论，以“发展理论”的沿革为主要脉络，糅合妇女运动与女性主义理论的演进成果，在社会实践当中不断更迭，经历了“妇女参与发展 (WID)”、“妇女与发展 (WAD)”、“社会性别与发展 (GAD)”三个阶段，并形成了相应的三种模式。

三个阶段的理论和模式，都重视对女性劳动价值的认可和女性经济收入的提升，不断探索解决女性边缘化的问题，让女性共享社会发展成果。对问题的成因分析及采取的项目手法的更迭，是围绕以下两个核心问题展开、丰富和深化的。

(1) 何为“社会发展”

“发展理论”经历了从以“经济增长”为中心，认为其它社会问题都会随着经济增长而自然产生调整并得以解决，到强调“经济、社会、文化、政治、法律、人力、知识、技术、资源、环境等领域全面进步、协调、可持续”的沿革。

现代发展概念的提出，与17-18世纪资本主义、工业化、科学技术在西方的兴起并带来的经济高速增长息息相关。早期的发展经济学理论认为“经济增长 = 社会发展”，经济增长不仅可自由扩散，最终使全民受益，还可自然导致社会结构、政治制度、意识文化等

6. 本节对“女性发展理论”的介绍，部分参考自《中国大百科全书》网络版网址：<https://www.zgbk.com/>

方面的相应调整 and 变化。在这一阶段，技术革命和工业化是支配社会发展的主导力量。这种观念导致的直接后果是：除经济增长，社会发展其他方面和因素未得到重视，各种社会问题和矛盾不断激化。

20 世纪 70 年代，进入到联合国第二个发展十年，虽然经济增长决定社会发展的观念依然占主导地位，但人们同时也开始意识到扶贫项目需要有贫困群体的参与。而贫困人口 的 70% 是女性，即“贫困长了一张女人的面孔”，因此女性如何参与发展被正式提上联合国议程。

与发展理论早期假设一致，“妇女参与发展”模式认为女性的边缘地位与其劳动价值未被经济社会认可有关（因为女性的劳动常常集中在非正式部门），该模式相信让女性充分参与到经济生活中，女性的处境就将得以改善。在该模式下，其项目以福利政策模式和效率政策模式为主，多采用技术服务和推广、为妇女提供信贷等方式。

随着经济增长与众多社会问题的不协调性渐渐凸显（如文化冲突、通货膨胀、经济失调、失业、分配不公、两极分化等），人们开始对“依靠经济增长带来社会的全面改善和进步”的传统发展模式进行反思。

20 世纪 80 年代，人们逐步认识到：社会发展是多因素交互影响的结果，而不单是经济因素决定的。与增长不同，发展是一个多维概念，包含多重目标，拥有更加广泛的内涵。并提出了“以人为本的可持续性发展”概念，发展不仅包括经济增长、生活水平提高和知识水平的进步，还包括所有社会成员的机会均等，有能力参与并从中获益。

1994 年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在提交社会发展世界高峰会议的文件中指出：“发展是一个综合过程。经济增长是一种动力而非目的，因此除经济增长外，发展首先是社会性的。发展还与和平、人权、民主管理、环境以及文化和人们的生活方式密切相关。”

当将“人”作为发展关注的终极目标时，“社会性别”、“参与”、“赋权”等概念被引入发展项目，占人口一半的女性自然也是发展的主体和受益者。从“妇女与发展”模式开始，重点转移到了“女性与发展”的关系上，不仅关注女性与经济生活的关系，也关注女性在社会方方面面的参与、贡献及其成果的共享。

(2) “女性边缘化”问题的根源是什么

“妇女运动与女性主义理论”并不是一个线性发展的过程，目前学界将其历程分为三次浪潮，从争取“公共领域制度中男女一致的权利”；到重视私领域和女性独特经验，强调“在理解男女差异的基础上，男女都有自由选择的权利”；再到“看见女性群体中的差

异和多样，纳入包括阶级、种族、性倾向、国家历史文化等更丰富要素的分析”的演进。这三次浪潮并非独立的，而是互相批判、互相推动、互有补充且交叠并存的。

尽管女性主义各流派纷繁复杂，且互相之间存在争议，但仍有共同点：对普遍接受的、充满父权观念的“常识和知识”提出质疑和挑战；强调要持续不断地对女性受压迫的机制进行剖析；要求改变不合理的社会现实，释放不同性别的潜能。

“妇女与发展”模式进一步纳入了妇女运动与女性主义理论发展成果，认为父权制体系是女性边缘化的根源，对女性的压迫不仅存在于宏观的政治、经济制度上，还存在于性、个人关系和家庭方面。要从性别不平等结构上加以改变，女性的处境才能得到改善。在该模式下，其项目以公平政策模式为主。

随着“社会性别”概念的提出，女性发展理论进入“社会性别与发展”阶段。“社会性别与发展”模式认为除了父权制体系，文化、阶级、霸权、公领域和私领域的分割等多方面因素同时作用，构建了社会性别体制，造成了女性边缘化。女性不仅要摆脱压迫，更要积极发声，既要进一步激发女性的潜能，也要鼓励和展示女性独特的经验和贡献。该模式下的项目以赋权政策模式为主，不仅审查劳动的性别分工，而且审查责任的性别分工，提倡男女共同分担家庭和社会责任。这类模式正成为当今国际社会发展的主流。

2. 中国女性发展领域社会力量的崛起

我国女性发展事业的推进，与国家发展、民族命运紧密相连，在我国沦为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西方女性运动经验传入后开始，以太平天国运动为前奏，戊戌变法为萌芽，正式诞生在辛亥革命高潮中，历经中国共产党成立、新中国成立、改革开放三座里程碑，至今已有百余年的历史。

1995年，第四次世界妇女大会上通过的《北京宣言》和《行动纲领》成为联合国提高妇女地位、赋予妇女权力的蓝图、基准与议程。作为大会东道主的中国政府向国际社会庄严承诺，把实现男女平等作为促进社会发展进步的一项基本国策，男女平等由此从观念意识变为国家意志。2005年，修订后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妇女权益保障法》首次把男女平等基本国策以法律条文形式固定下来，明确了这一基本国策的法律地位。2012年党的十八大将“坚持男女平等基本国策”写进报告，首次进入中国共产党的施政纲领。

我国女性发展领域社会力量的发展是与之同步的。1949年至改革开放前，中国最大、最主要的妇女组织是中华全国妇女联合会（简称“妇联”），这一阶段的妇女社会组织一般是自发的、感性的、阶段性的。

1995 年第四次世界妇女大会期间，来自世界各地的 3 万多名女性聚集在北京怀柔，参加“95 非政府组织妇女论坛”，其中有 5000 余名中国代表出席。这次论坛使得“社会性别与发展”理念得到了广泛地传播和推广，对中国社会组织产生了重要影响⁷。会后，我国形成了妇女社会组织建立的一个高潮，此时的妇女社会组织更多是自觉的、理性的、可持续性的，进一步走向独立、自主与参与的形象。

20 世纪 80-90 年代，借助改革开放的东风，我国的人口及贫困问题成为国际发展援助机构关注的对象，大量国际发展援助机构进入中国开展扶贫发展项目，“社会性别与发展”的理念、干预模式、分析框架和评估工具随之引入，成为国内发展组织能力建设的主要内容，并采取“请进来”和“送出去”的办法培养了一批本土的“社会性别和发展”专家，借助这些力量完成了对中国社会组织的社会性别启蒙。

“中国妇女社会组织的产生与兴起，是宏观环境的演进和妇女自身发展的需求合力作用的结果，是国家与社会呈现出合作与互补关系的产物，因此其身上具有明显的官民双重性和过渡性特点。”⁸

我国妇女组织的发展主要满足了两方面的需求：（1）改革开放后各阶层妇女需要日趋多元化，单一的妇联组织无法满足各阶层妇女的利益诉求，而扮演各阶层妇女代言人角色的妇女社会组织应运而生，弥补了妇联组织的缺位；（2）现代妇女自主、自治和志愿精神的觉醒，激发出强烈的结社动机。

7. “社会性别与发展”传入中国的内容，部分参考自“《慈善蓝皮书：中国慈善发展报告 2016》发布会上高小贤老师的报告发言。

8. 本节关于我国妇女组织的分类与发展特征，主要参考自李莉，和谐社会中的妇女非政府组织：角色、作用与行动[M]. 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12.

随着时代的进步，按照功能划分，我国妇女社会组织已发展出以下类别：

组织类型	组织特征	时代背景
研究型妇女组织	以中共党校、各地社会科研机构、高校和妇联组织等机构为依托，发动知识分子组织起来的学术研究网络。	从体制内衍生（1985-1994年）到民间自发成立（1994-2000年）再到与国际接轨（2000年至今）。
联谊型妇女组织	早期主要为有相同兴趣爱好女性，超越由单位所支配的格局，自由组织和选择，一起开展活动，丰富生活，扩展女性联系社会的广度。2020年以来，以商业精英和都市白领女性为主体的“女性领导力组织”崛起。	随着我国市场经济体制改革的推行，政企分开，单位所有制萎缩；社会企业和商业向善的理念引入，商业与公益的合流。
倡导型妇女组织	受国际妇女发展理念的影响，更关注对妇女相关社会问题的分析与解决方案的探索，且更常开展社会意识提升、公众教育等倡导型工作。	我国不断加强对外开放，国际基金会的项目引入。
服务型妇女组织	为特定女性群体提供救助与服务，通过提供失业救助、教育培训、心理咨询、法律帮助、家庭权益保护、大病医疗救助等服务，关注并影响处于弱势中的女性，推动妇女重新参与社会发展，使处于社会边缘的妇女成为被支持、被赋权和能发展的人。	我国政府机构改革和职能转变，政社分开；《关于政府向社会力量购买服务的指导意见》（2013）发布；《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外非政府组织境内活动管理法》（2017）发布。

整体而言，我国妇女社会组织在与社会协作治理中，正形成多元合作式的社会关系模式；更多妇女社会组织的服务宗旨从生存性指向发展性；组织逐步建立了以社区为载体、以项目化运作为核心的服务模式；组织赖以发展的社会资源也逐步多元化。

3. 当今时代的女性发展目标

《中国大百科全书》网络版将“妇女发展”解释为“妇女享有与男子平等的参与社会发展的机会，包括社会为妇女的发展创造环境和条件”。

具体来说，当今时代的女性发展目标，是在女性个人发展与参与社会生活的方方面面实现性别平等，不但保障女性各项基本权利的实现，而且强调从女性赋能和创造女性友善的社会环境两方面入手，充分认可女性对社会做出的贡献，激发女性的潜能，创造多元的女性发展机会。

公益领域理解当今时代的女性发展目标，国际视野上可参考联合国可持续发展目标 5 性别平等的相关内容，在落地实践中则可以《中国妇女发展纲要（2021 — 2030）》的政策内容为方向指导。

2015 年联合国可持续发展峰会上通过了“联合国可持续发展目标（SDGs）”⁹，在 17 个目标中，目标 5 就是“性别平等”，其包括 6 个子目标：（1）结束在任何地方以任何方式对女性的歧视；（2）消除以任何方式对女性在公共或私人领域施行的暴力，包括但不限于拐卖、绑架与性剥削；（3）消除所有对女性不利的封建式思想和人权禁锢，包括但不限于童婚、早婚、强制婚姻及性器官移除等；（4）通过改革公共服务、基础设施和社会保障政策，鼓励共同分担家庭责任来正视及重视家庭内部所需要付出的无偿护理工作；（5）确保女性能够在政治、经济、公共生活的各领导层面拥有完全的、有效的、平等的机遇与参与度；（6）确保所有人普遍享有性与生殖的健康和权利。

2021 年我国国务院印发《中国妇女发展纲要（2021 — 2030）》，对我国女性健康、教育、经济、参与决策和管理、社会保障、家庭建设、环境、法律八个领域列出了细化目标和策略措施。

9. 联合国妇女署与联合国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发布《可持续发展目标进展：2023 性别快报》中提供的事实性数据包括：照目前的趋势和速度（1）2030 年将有超过 3.4 亿女性（约占世界女性人口的 8%）生活在极端贫困中；（2）气候变化导致的粮食不安全预计将影响 2.36 亿女性（对应的男性为 1.31 亿）；（3）没有一个国家能消除亲密伴侣暴力，仅 27 个国家拥有全面的系统来跟踪和分配性别平等与女性赋权的预算；（4）2030 年将有 1.1 亿女性失学；（5）下一代女性每天花在无偿照顾性劳动中的时间仍比男性多 2.3 小时；（6）全球男性每赚取 1 美元劳动收入，女性对应收入仅为 51 美分，仅 61.4% 的主要工作年龄女性在劳动力队伍中（对应的男性比例为 90%）。



第二章

女性发展公益领域的理念和原则

“女性发展”作为一个公益领域，它涉及到研究、设计、实践等一系列操作环节，在每个环节中，都需要秉持一些基本共识和行动原则。基于已有社会性别研究成果和女性发展公益实践经验，本章总结了“性别平等”与“女性参与”两大理念和原则供读者参考。

(一) 性别平等

1. 性别歧视

1979 年《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CEDAW）由联合国大会通过，1981 年正式对中国生效，中国成为最早的缔约国之一。

公约中就“对妇女的歧视”一词进行了界定，指基于性别而作的任何区别、排斥或限制，其影响或目的均足以妨碍或否认妇女不论已婚未婚在男女平等的基础上认识、享有或行使在政治、经济、社会、文化、公民或任何其他方面的人权和基本自由。

性别歧视的前提，是“基于性别”。歧视并不仅存在于男女之间，男性内部、女性内部、多元性别群体内外也各自存在着歧视链。

性别歧视的表现，是“（不合理的）区别对待”，它包含了多种表现形式。

最易被察觉和介入的是“排斥”。如一个拳击馆因对方是女性而将其拒之门外；如在求职时仅因对方是女性就不给予面试机会等。

其次是“限制”。如一些国家要求女性在出门时必须穿戴头巾和长袍，男性却有更宽广的着装选择空间，虽然基于宗教和信仰的需要，男女都有一定的着装限制，但若女性打破着装限制，将受到更为严峻的社会乃至法律惩罚，甚至付出生命代价；如一所寄宿制学校，

图书馆和自习室的关闭时间是 22:00，却要求女生必须在 21:00 前回到宿舍，而男生的门禁时间是 23:00，理由是女生夜归不安全，这种对不安全的回应措施，既无法真正有效保护女性，还限制了女性的活动时间和空间，看似是在保护女性，但女性却要为此付出更大的代价。

最具隐蔽性也最具争议的是“优待和照顾”。这里并非否定一切优待和照顾的善意，而是需要警惕，有些看似是优待和照顾的行为决策，可能暗藏着更大的排斥和限制。如公共场所中母婴室的建设，确实回应了育儿期女性的需求，但若能改为“育婴室”，将父亲等男性家属在育儿上的参与纳入进来，而非将育儿需求变为女性独有的需求，才是更平等的解决方案。如某市为了解决女性在地铁上遭遇性骚扰的问题，而设置了“女性专用车厢”，这看似是一种优待和照顾，但其问题解决的逻辑，是隔离而非惩治施暴者（有施暴者施害才是问题产生的直接原因），一方面忽略了女性之间也可能存在性骚扰，另一方面专用车厢未必能满足所有女性的乘车需要（车厢容量有限，无法搭载所有有需求的女性），若有女性没有乘坐专用车厢而遭到性骚扰，可能被指责说“谁叫你不坐专用车厢呢”。另外，一些优待和照顾可能是建立在“将女性视作弱者”的底层逻辑之上的。如当男女一起吃饭时，社会默认由男性买单，这看似是男性表现绅士风度，女性在其中获得福利，但这种“默认”既让男性感到压力，也未征求女性同意（有女性主动买单或者要求 AA 时，被视为“太强势”、“不领情”），久而久之可能强化女性对男性的从属地位，造成女性在经济独立方面的困境。

性别歧视的结果，是“妨碍人权”，这种实际的伤害包括使遭受歧视的一方“失去机会”，造成其“利益损失”，甚至危害其“身心健康与安全”。是否构成歧视，以结果来判断，即使动机是良善的，如果造成了伤害性结果，依旧是歧视。如一个户外活动主办方，以“女性一个人出远门不安全”为由，拒绝女性参与其主办的活动，使女性失去平等参与活动的机会，这就是性别歧视。

2. 性别平等

平等涉及两层含义，一是机会平等，二是结果平等 / 实质平等。

结果平等是最终目标，追求机会平等的社会制度，是实现结果平等的基础。目前社会通过各项制度的建立，主要实现的是机会平等，而若停留在此，机会平等的成果可能使结果的不平等更为隐形化。如在九年义务教育阶段，女童的入学机会得到法律保障，但部分地区女童被迫承担更多家庭事务，在学习上不被鼓励甚至遭到贬损，难以到更优质的学校就读并获得辅助性教育资源，这都将导致女童在受教育方面的结果不平等。

怎么做才能更好地促进结果平等的达成？以下递进式的对比或可提供启发。

(1) 平等 (Equality): 不论差异, 给每个人完全一样的支持。

如在解决有人吃不饱饭的问题时, 无视不同人的收入和饭量差异, 为每个人免费发放同样标准的餐食。这会导致一部分人仍然吃不饱, 另一部分人因吃不完或不需要而造成浪费。

(2) 公平 (Equity): 为弱势群体提供更多帮助, 通过补偿性措施来达到结果平等, 国家有针对性的社会保障政策就是其一。

如仅向确实吃不饱饭的人免费发放餐食, 且根据不同人的饭量进行匹配, 实现每个人都能吃饱且不浪费的结果。

(3) 正义 (Justice): 着重于去除不公平的源头和系统性的歧视。

如系统性分析贫困的成因, 重点不在解决一顿饭能不能吃饱的问题, 而是通过各方面的赋能, 消除结构上的资源分配不公, 让每个人都有能力解决自己的吃饭问题。

=====

性别平等要建立在尊重差异的基础之上。古希腊哲学家亚里士多德有一句名言: “公正不仅在于同类同等对待之, 还在于不同类不同等对待之。”

(1) 承认生理上存在性别差异, 加强相关实证研究, 以指导各类产品的适配性设计。

曾有一种对性别平等的误区, 认为应该“男女都一样”。但事实是, 男女确实存在生理上的差异。如整体而言, 女性的力量比男性的小, 若强行要求女性做与男性一样的力量型工作, 易造成女性身体受伤和心理受挫。因此, 忽视现实差异的所谓平等, 不但对女性并不友好, 甚至还会加剧女性的弱势地位。

男女除了在生殖系统和第二性征上存在明显差异外, 在身体肌肉分布、骨密度和激素分泌等许多方面均有差异。女性并非缩小版的男性, 这些身体结构上的差异, 意味着许多产品需要更多元化的设计。遗憾的是, 目前大多数产品 (包括药物) 是以标准男性身体为参照设计的, 女性及“不符合标准的”男性在使用这些产品时, 会存在因为不适配导致的健康和安全隐患。

如¹⁰ 女性平均手长在 18-20 厘米, 小于男性平均手长。一架标准钢琴键盘的尺寸约 121 厘米, 更适配男性平均手长, 导致女性钢琴家承受疼痛和受伤的风险比男性钢琴家高出约 50%。不平等的社会会认为女性不适合弹奏钢琴, 而剥夺女性成为钢琴家的机会 (也剥夺了手长较短的男性的机会); 但平等的社会会认为是目前的钢琴不适合女性 (对手长的适配范围太窄), 因此只需设计一款小一些的钢琴就可以了。

如开车时，女性往往比男性坐得更靠前，因为整体而言女性比男性要矮小且体重更轻，这意味着在以标准男性身体为参照设计的汽车驾驶座上，若汽车发生正面碰撞，女性（及相对矮小的男性）遭受内伤的风险更大，腿部更易受伤，被抛向前的速度更快。加上女性颈部和上半身的肌肉比男性少，骨密度比男性低，而汽车座椅偏硬、颈枕位置偏高，导致女性的颈椎更易受伤。不平等的社会会认为女性不适合开车，而剥夺女性开车的机会（也剥夺了相对矮小的男性的机会），或存在对女司机的偏见；但平等的社会会将女性假人纳入汽车的碰撞测试，根据测试结果调整汽车设计，以更好地保障女性（及更广泛身材的人）在汽车中的安全。

性别平等对差异的强调不是简单的“调整男性标准来照顾女性”，而是秉持人人平等、人人受益的目标。人们需要的不是统一标准的钢琴和汽车，或“男性标准的”、“女性标准的”钢琴或汽车，而是丰富的钢琴和汽车品类，让不同手长、不同身材的人，都能选择到适合自己的钢琴和汽车，毕竟钢琴演奏或汽车驾驶与性别无关，而是跟不同人的喜好和出行需求有关。

（2）看见社会建构出的性别差异，关注女性在其中的独特困境和优势，并优化社会服务方案。

在心理特质、个性表达、社会分工等方面，不同性别间存在着被后天建构的性别差异。人从出生起就在群体和社会中，受到各种外部环境、文化、教育的影响，虽然这些差异不是天生的，是可以被主观力量打破的，但仍然形成了真实社会中的性别差异现象。如女性会承担更主要更繁重的无偿照顾性劳动，像养育孩子、照顾老人、打理家务等；女性会面临更严重更多样的人际暴力，无论身体上、心理上还是经济上的。性别平等的社会，不仅要鼓励女性打破性别刻板印象的限制，也要看到现实中女性因社会角色差异所带来的影响，并通过提供相应的社会服务，来保障女性的健康和安全，解放女性的时间和精力，激发女性的潜能和优势，协助女性获得更自由多元的发展机会。

有研究发现，在道路打滑或结冰的情况下，行人受伤的可能性是驾车者的3倍，而伤者绝大部分是女性。为什么会这样？这与女性的日常活动密切相关。据统计，世界上75%的无偿照顾性劳动由女性承担，这意味着女性更可能在上下班途中，承担接送孩子、探望老人、去超市购物等额外任务。为了节约成本，女性在出行方面更可能选择步行或乘坐公共交通工具。因此，及时清扫人行道和公交车道的积雪、提供相应的社会服务来保障女性的健康和安全，是在当下社会不平等分工背景下，减少女性出行障碍、降低女性出行风险的事实性努力。

10. 第二章相关案例及数据，大多参考总结自英国学者卡罗琳·克里亚多·佩雷斯所著《看不见的女性》一书。

当前大型公共开放空间类型较为单一，普遍为空地广场或体育运动场所。这种空间设计导致使用者大多为男孩，而女孩往往会规避竞争，退出空间的使用。于是公共开放空间大多服务了男孩，而女孩的参与度不断下降。平等的社会应主动反思空间设计中存在的问题，进行更加多元、包容的活动引导。如划分多个更小的区域，分为专用的运动场所，如篮球场、足球场等。同时设置非正式的休闲场所，可以自由选择慢跑、骑行、跳操或游戏的区域。这样不同群体都可以获得更丰富的活动选择空间。

(3) 理解个体间差异大于群体间差异，在实践中看到每个真实的个体，进行个性化调整。

性别只是一个人的属性和特征之一，每个人都有其独特性。个体间差异要远大于性别群体间差异。如虽然女性在力量上整体弱于男性，但一位女子举重运动员，其力量要大于许多普通男性；虽然女性在柔韧性上整体强于男性，但也存在柔韧性较差的女性和柔韧性较好的男性。

若忽视个体间差异，仅以性别整体差异作为标准，进行区别对待，往往会产生性别偏见和歧视，损害个人的平等权益。如以体力劳动为主的工作，招聘方容易刻板地认为男性比女性体能更好，从而拒绝聘用女性，导致一些体能足以胜任这项工作的女性被排除在外，这就构成了职场性别歧视。更何况，在日常生活和工作中，女性需花费的体能未必比男性更少（家务和家人的照顾性工作也是需要力量和体能支持的）。

性别差异虽然客观存在，但其在社会生活中所带来的影响和产生的后果，并不是绝对的。随着科学技术的发展、生活方式的多样化，开发和使用适合的工具、进行专业的学习和训练等方式，能协助每个人，无论性别，都获得平等的发展机会。如在相对原始的社会中，建筑工人需要完全依靠自己的力量进行搬抬作业，那么一个力量较小的女性确实无法胜任这份工作。但在现代社会，人们发明制造了各种各样的专业搬抬机器，要从事相关的工作已经不再以力量取胜，即使一个力量较小的女性，也可以通过学习机器操作，轻松地完成过去即使力量很大的人也无法完成的搬抬工作。

=====

性别平等，是结构性的制度保障，而非人与人之间的对立战争。性别平等强调社会责任，重视资源和机会的保障，友好环境的建设；尊重个人多元化选择的权利，看到且尊重不同的现实情境。

(1) 个体在情境中的选择，与社会导向里的责任，是两个不同的维度。

社会生活中的每个人，都同时兼具着不同的身份和责任，个体在决策和行动时，往往受到不同要求、目标和资源的限制，在各因素的共同作用下，个体有可能做出违背性别平等原则的决策。

如在一所高校的学生会干部选举中，有两名候选人，其中女性候选人的个人能力较男性候选人更优秀。若仅就个人能力进行评选，应由女性候选人当选学生会主席。但由于其他高校的学生会主席几乎都是男性，而学生会之间的信息流动与合作，并非都是通过正式渠道完成的，一些私人性质的聚会往往是重要的交流场合，当这些场合以男性为主时，会有拒绝女性参与的倾向。若这所学校的学生会主席是女性，无形中会使这所学校学生会失去最新的信息和合作网络。基于这样的考虑，最终决策由男性候选人作为主席。以学生会整体利益来考量，这个决策是更优的，但这里面存在性别歧视，对女性候选人来说是不公平的。

若仔细分析以上案例，能够发现“其他高校的学生会主席几乎都为男性”以及“男性为主的私人聚会习惯性排斥女性参与”这两点，是导致后续一系列性别不平等决策产生的主要原因。这也是应反思、批判及变革的地方。但对于一个高校的学生会而言，这两点构成了它生存的主要环境，且较难以一己之力进行变革。此时若去指责高校学生会的决策者个人存在性别歧视，要求其勇于突破，多少有些强人所难。行动策略更应聚焦在分析和讨论为何会产生这样的“外部环境”，及如何通过整体的制度性改革，去打破这一“外部环境”上。

然而有时变革恰恰是从个体和微小之处开始的。若人人都以“环境就是如此，我们只能去适应和遵从”为由，拒绝做出改变，那么变革也很难发生。因此需要开展性别意识提升工作，期待更多人在其中觉醒和自我突破。但就公益领域的工作性质而言，可以鼓励每个个体为此做出努力，却无权要求每个个体为此做出牺牲。

(2) 好的制度变革，不是一种此消彼长的关系，而是让尽可能多的人受益。

促进性别平等，不是让女性与男性争抢资源，而是重新审视和调整过去僵化的社会性别制度，让每个人，无论性别，都有更丰富的选择空间，更好地发展自我个性。

如在公共开放空间的设计上，若只有专项的大型篮球场、足球场，除了女孩，不爱这些团体球类运动的男孩也可能被排除在外，经过更精细地规划，不但便利了女孩，也让男孩拥有更多的选择。如优先清扫人行道和公交车道的积雪，不仅减少了女性出行受伤的风险，也让无法驾驶汽车出行的男性同样获得安全保障。

女性和男性本就是共同交织地生活社会之中，每个人的家人、朋友、同学/同事中都有女性和男性。若女性受伤，家庭中的男性也会受到影响，承担更多的照顾性劳动。因此保障女性的权益，本身也在保障每个人的权益。

平等并非让每个人都一样，恰恰相反，平等是看见每个人的独特性及不同的需求，通过社会制度提供结构性保障。性别平等不是男女之间的对立，而恰恰是促进男女和谐相处，共同发展的法宝。

人们为性别平等做出努力，也是在为人类创造更多元的选择自由；社会越来越看见女性的需求，也是在看见人类每个个体多样性的需求；社会越来越保障女性平等权益，也是在为每个人的发展提供保障；社会越来越承认女性的贡献，人类文明的视野也将被大大延伸和扩展。

(二) 女性参与

在女性发展领域的实践中，女性不仅是服务对象，更是参与者和创造者。

1995 第四次世界妇女大会上通过的《行动纲领》，明确了以“社会性别主流化”作为提高性别平等的一项全球性策略。这一概念强调，必须确保性别平等是一切经济社会发展领域的首要目标。

1997 年联合国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将“社会性别主流化”定义为：在各个领域和各个层面上评估所有有计划的行动（包括立法、政策、方案）对男女双方的不同含义。作为一种策略方法，它使男女双方的关注和经验成为设计、实施、监督和评判政治、经济和社会领域所有政策方案的有机组成部分，从而使男女双方受益均等，不再有不平等发生。纳入主流的最终目标是实现男女平等。

社会性别主流化要求在各个层面的决策制定中都努力拓宽女性的参与面。

(1) 国家（政府）层面：保障女性参与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建设和社会治理，保持党和政府各级各部门女党员、女代表、女干部的比例逐渐提升¹¹；邀请女性代表与政府和主流决策者对话，共同推动政府行为。

(2) 社区层面：鼓励和推动女性参与村 / 社区活动和事务，保持村委会 / 社区居委会中女性比例逐步提高；提升村民 / 社区居民的社会性别意识。

(3) 社会组织层面：把性别平等作为基本的价值观，从组织上（组织内外部结构）、制度上（组织的网络关系和所处地位）、纲领上（组织的活动和项目）以社会性别视角开展工作；提高女性参与管理的数量和质量，支持女性担任组织负责人；让社会性别意识深入到所有工作人员的专业行为中；在项目的执行过程中鼓励女性发挥作用等。

据世界经济论坛发布的《2023 年全球性别差距报告》显示，在数据收录的 146 个国家中，中国的性别平等状况综合排名第 107 位（较 2022 年的第 102 位下降 5 位）。在教育程度方面，中国的性别平等水平达到 93.5%（2022 年为 93.6%），识字率、中等教育入学率的排名有所下降，高等教育方面实现了完全平等，保持在世界第一的地位。在经济参与和机会方面，中国已缩小了 72.7% 的性别差距，劳动参与率达到 81.5% 的平等水平。在政治赋权方面，中国实现了 11.4% 的平等水平，其中女性部长占比 4.2%，女性议员占比为 24.9%¹²。

社会性别主流化不仅要在现存的行动中加入“女性成分”或“性别平等成分”，提高女性的参与度，而且更强调把男女双方的经验、知识和利益应用于发展议程中。

对公益领域来说，开展工作时可以从以下几个方面考虑女性参与。

(1) 在回应女性需求的项目设计和执行中，要有女性的全程参与，并重视其提供的建议。

“服务对象参与”是公益领域的一个基本要求。要避免以“资源持有者、决策者乃至强者”的姿态，去看待服务对象，将服务对象当作弱者和客体，以服务提供者的视角“想当然地”设计和开展项目。

由于女性群体内部的多样性，任一女性也无法代表所有女性，邀请参与的女性代表必须是聚焦的，与项目实际服务场景、实际解决的问题、实际回应的需求相对应的；在同一项目中，可能有不同立场和角色的女性，这之间会存在利益上的关联甚至矛盾，如职场中的女老板和女员工，所以，所有的利益相关方都应参与进来。

(2) 没有什么社会议题是绝对性别中立的，任何领域的公益服务都应融入社会性别视角，重视女性参与。

看似“性别中立”的社会问题，若缺乏女性参与，缺少女性的经验和视角，很可能导致问题解决方案的低效甚至无效。

如全球清洁炉灶联盟曾提出通过推广使用清洁高效的炉灶和燃料来解决森林砍伐的问题，但在项目执行中却发现许多家庭不愿意使用项目提供的清洁炉灶，因为多数清洁炉灶都增加了烹饪时间，要求使用者投入更多精力。大多数地区炉灶的使用者是家庭中的女性，

11. 详情见《中国妇女发展纲要（2021—2030 年）》“妇女参与决策和管理”部分

12. 世界经济论坛评论道：照 2006-2023 年的进展速度，全球范围内缩小政治赋权性别差距需要 162 年，缩小经济参与和机会性别差距需要 169 年，缩小教育程度性别差距需要 16 年。

清洁炉灶使得女性无法像使用传统炉灶那样同时处理好几件事，并迫使她们改变做饭的方式。当研究者和项目执行者将女性作为项目服务的客体，而非参与主体时，会认为项目需要教育这些女性，让她们理解使用清洁炉灶对森林保护的意义，通过让渡女性的利益来实现环境保护。但将女性经验和利益作为发展项目的一部分时，应该采取的行动是让清洁炉灶的设计充分考虑女性的使用需求和习惯，改良清洁炉灶去适应使用者，而非让使用者去适应清洁炉灶。

再如一个旨在减少老年人跌倒受伤的健康类项目，其采取的方案是让老人随身携带跌倒检测设备。设计者认为，将检测设备放进手机里，老人只需把它放进衣服口袋里就可以。因此在训练跌倒检测算法时，都是通过靠近躯干的加速度传感器来检测摔倒的。然而，女性往往会把手机放进手提包里，而不是衣服口袋里（因为大多数女装口袋都不足以容纳一部手机），这导致设备和算法在对女性老人的跌倒检测上准确率大打折扣。而有数据表明，女性老人不仅比男性老人更易摔倒，且摔倒时更易受伤。当将女性经验和利益加入到项目设计中时，才会意识到这个项目需要完善检测算法的训练方式，或减小检测设备的尺寸，又或者为女装增加一个适合的口袋。

(3) 要以赋能女性，激发女性行动力和创造力为核心，让女性抱持主人翁的状态，持续地参与其中。

在服务过程中，要始终秉持“优势视角”，关注女性的内在力量和优势资源，而非关注其问题和病理，相信女性所具备的能力及其内部资源能够支持她们有效地应对生活中的挑战。如有项目希望做妈妈社群的服务，若只是简单地将资源用于购买市场上的家政服务，让妈妈们得以从繁重的家务劳动中适当解放出来，一旦项目终止，妈妈们便只能回到项目开始前的状态。若项目能够考虑增强妈妈社群间的互助支持，提升妈妈们的各项技能，让妈妈们可以在社群中各展所长、互为补充，那妈妈们就能通过这个项目真正打开一种新的生活方式。

要坚持用发展的眼光看问题，无论是某个女性或某类女性群体，还是女性整体的需求和处境，都在随着时间的流逝与社会的发展不断变化。本领域的服务，也要与时俱进。如在信息时代，女性光识字是远远不够的，还需有效获得和使用数字化技术、人工智能技术等，才能更好地参与和享受社会发展带来的收益。

重视发掘因性别差异而产生的女性独特经验，可以为世界提供更多彩的视角和联系，更好地推动人类世界科学与文化的发展。如曾经在数学界一度没有找到将“双曲平面模型”这一概念可视化的方法，直到黛安娜·泰米娜这位女性数学教授，同时也是一位钩针编织爱好者的出现。她将钩针编织这一被认为是传统的、居家的、女性化的技能与数学专业工作联系起来，创作出了解释双曲面空间的标准模型。



第三章

女性全生命周期的困境分析

前两章为开展女性发展公益领域的工作提供了背景和共识性的信息，而公益实践的开端，是从发现、理解和分析目标群体的需求与困境开始的。

(一) 造成女性困境的主要因素分析

女性的独特困境，虽有个别化、区域化、领域化的影响因素，但整体结构中的性别不平等是所有困境产生的环境基础。

1. “重男轻女”思想

女性从诞生（甚至还未诞生）的那刻起，就受到“重男轻女”思想的影响，不同女性因成长环境的不同，受影响的程度不同。这种思想的产生，不仅有其历史原因，还伴随着时代、技术的发展带来的不同影响。

(1) 经济因素。在生产力和生产方式落后的地区，生育男孩是重体力劳动和传统生活方式的需要，人们把发家致富的希望寄托在生育男孩上。即使在生产力和生产方式已然现代化的地区，依然受着“重男轻女”思想的影响，女性在经济生活中的参与、分工及收益也受到诸多限制，女性对经济的贡献仍未得到足够的社会认可。

(2) 文化因素。在传统宗族继承文化中，男孩才是本姓人，会记入家谱，女孩是要嫁到别人家的，在古时甚至要从夫姓，因此这种文化认为只有男孩才能延续香火。索要高价彩礼的现象，其背后也有“嫁出去的女儿泼出去的水”的观念作祟，认为“女儿是为别人家养的”，因此通过高价彩礼来回本。

(3) 技术因素。B 超等胎儿性别鉴定技术的普及、人工流产等医疗技术的成熟，在法律执行监管不利的情况下，为一些人违法选择性别和引产提供了技术条件，进一步便利了“重男轻女”事件的发生。这不仅会影响女婴的降生，还为女性的生育带来压力，许多女性为了“生男孩”而不得不接受各种各样的治疗，还可能因“生不出男孩”而遭到家庭甚至社区的歧视。

(4) 法治因素。一是相关法律法规有待进一步完善，二是要增强人们的法治意识。如家庭暴力问题古已有之，且多数案件为丈夫对妻子施暴，因为一些人认为妻子是自己的所有物，自己有权随意处置。直到 2015 年才有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反家庭暴力法》，但在执法过程中，也难免受到“法不入家门”的观念桎梏。

(5) 社会因素。在现实社会中，人们感受到无处不在的性别不平等现象，这让部分人认为“女孩生出来要操更多心，生男孩更让人省心、放心”，为了不让自己的孩子吃性别不平等的苦，而更倾向于生男孩。

“重男轻女”思想不仅会使女性难以降生和长大，也会深深影响家庭和社区资源对女性成长的分配情况，包括女性的营养健康、接受教育、安全保障、发展机会等。

2. 社会性别制度的内化与僵化

社会性别制度的构建，不但形成了一整套对男女的社会期待及规范，还搭建了以男性为中心的叙事和发展框架，其存在两个底层逻辑：

(1) 女性是低等的，是男性的附属甚至所有物。中国古代要求女性“未婚从父、出嫁从夫、夫死从子”。与之相似，在古罗马的法律中，强奸罪被认定为“一个男人对另一个男人的财产盗窃”，加害者只需金钱补偿即可抵罪，补偿的对象并非受害女性，而是受害女性的丈夫或父亲。即使到了现代，部分地区依旧将女性的婚姻视作一笔“买卖”，交易的商品是一具可以照顾家庭、满足性欲和生育后代的身体 / 机器。当女性的独立人格都不被认可，就更谈不上对女性权益的保障和对女性贡献的彰显了。

(2) 男性能够代表人类，女性只是“非典型”的人类。早在公元前 4 世纪，亚里士多德就在《动物之生殖》中写道：“后代中出现了雌性而非雄性，就是第一次偏离类型。”这种偏见被延续至现代医学教育和研究中，“男性的身体就是解剖学本身”，超出男性标准（70 公斤白人）的东西被认为是“非典型”，甚至“不正常”的，女性被描述成标准人类的变种。“不加说明就是男性”的思维定式还根植于语言本身。如多数语言中都存在“通用阳性词”，当一群人性别不详或有男有女时，用通常表示男性的“他”来指代，因此当只有 100 名女医护时，是“她们”，而当 100 名女医护加 1 名男医护时，就变成了“他们”。若一名女性司机造成了车祸，新闻标题中定然会强调“女司机”一词，但几乎不会见到新

闻中强调“男司机”的概念，因为“不加说明就是男性”。当女性被视作“客体”而非“主体”时，无论是对历史的记录，还是对未来的展望，女性都只能是无声的，她们的需求是被代表的，她们的贡献是被替代的。

社会性别制度之所以能够持续发挥作用，从个体和群体层面，是通过自我内化完成的。一是社会性别制度渗透在人类生活的方方面面，无论性别，从出生到死亡，都接受着它的规训，它塑造着人们的价值观，继而影响着人们的行为选择。二是它会“奖励”那些遵从它的人，愿意维护父权制度的女性将获得更高的社会评价，甚至一定的物质和权力，使其更好地为父权制服务。如我国东汉时期班昭著《女诫》，就是由女性现身说法，来教其她女性如何做“好女人”的样本，这种现象，在现代依旧存在，只是常常披上“弘扬传统文化”、“提高女性魅力”等漂亮外衣罢了。

社会性别制度与社会结构是互构关系。打破不平等的社会性别制度，社会结构必然遭受方方面面的挑战和冲击。所以当社会将“女性的牺牲”视作社会发展过程中必要的、合理的、不足为道的代价时，自然不会愿意为“减少女性的牺牲”而让渡已有的收益，更别说付出其它的代价。然而，事实上，社会性别制度的僵化，正在延缓甚至阻碍社会发展。联合国妇女署与联合国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发布的《可持续发展目标进展：2023 性别快报》指出：若不优先考虑性别平等，可能危及整个 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

3. 社会对女性需求、困境和优势的认知不足

女性发展领域的从业者在开展工作时，常被问及“哪些需求是女性独有的？”我们试图回答这个问题时，会发现社会对“性别差异”的研究严重不足，多数研究和实践中缺乏性别分列数据。信息时代所催生的各种算法，在缺乏性别研究数据支持的情况下，不但难以消弭性别数据鸿沟，反而可能强化性别刻板印象。

社会对“性别差异”的研究不足，一方面源于“以男性代表人类”的科研传统，另一方面也源于对女性需求表达的压抑。

女性的需求表达，是一个需要鼓励、启发和创造机会的过程。由于社会性别制度并不鼓励女性的自我表达，因此女性习惯了对需求的自我压抑，对需求未被满足（可能产生的困境）的自我合理化。如在性需求的表达上，女性常常被认为 / 要求是被动的，甚至是没有需求的，若一个女性勇于表达自己的性需求，可能会遭到羞辱和惩罚。

即使女性表达了需求，其需求也可能不被理解，进而无法得到满足。如由于男女整体身体力量上的差距、社会生活中频发的针对女性的暴力事件等，让女性在社会生活中的“不安全感”要大于男性。这种不安感不仅是对环境的不安，也包括对部分男性的不安，它可

能出现在女性独居时、一个人走夜路时、一个人与男性同乘电梯时，甚至仅仅是走在大街上迎面走来一群男性时，总之它发生在许多女性的日常生活中。而这种感受，少有男性能够理解并提供支持，女性不得不自己想办法或寻求女性间的互助。

再进一步，即使是那些未被满足且已经造成了显而易见的困境的需求，也可能不被重视，从而使女性无法获得相应的支持资源，毕竟男性依旧占据着主要决策者和资源分配者的角色。如“痛经”是自古以来困扰许多女性的生理问题，然而在这方面的医疗和药物研究项目却常常难以立项，以至于至今最有效的方案也只是“一颗止疼药”而已。

不仅女性的需求很难被满足，女性的优势也未得到充分的发掘，女性的贡献未得到足够的肯定。首先，社会默认公共领域的劳动和价值高于私人领域的劳动和价值，而后，社会将女性的自我价值局限于私人领域之中，将其在公共领域的参与放置在非必要的位置。这样一来，一方面社会会无视或低估女性在私人领域对社会发展做出的贡献，另一方面也使得女性缺少在公共领域训练、实践与自我展示的空间和机会。即使女性在公共领域创造出成果，也常常不被历史记录，甚至还被窃取（在历史记录中归入男性的名下）。

（二）全生命周期女性的独特困境目录

女性从出生到死亡，不同生命周期会面临不同的困境。一些困境是某个周期特定出现的，如女婴非正常死亡率高问题。因此，本节将以生命周期为顺序，分条目对女性的独特困境进行阐释。同时，女性还有一些困境是贯穿多个生命周期的，如女性遭受暴力的问题。为减少内容重复，本节对生命周期的划分，并非严格按照《人类行为与社会环境》的年龄段划分，而是结合相关困境产生的起点和社会问题发生的集中年龄段进行归纳列举，希望可以协助本领域从业者更系统地发掘、更快速地聚焦项目服务内容。

考虑到每个困境的成因、现状及解决方案都涉及大量数据、案例和实践，篇幅所限，本节仅提供目录性参考，无法展开详述。

1. 婴幼儿期（0-5 岁）

（1）不能正常出生

- 正常的出生人口性别比（女：男）为 103-107，即出生 100 个女孩的同时出生 103-107 个男孩。我国 2021 年出生人口性别比为 108.3，超出正常比例 1.3。

- 存在利用人为措施违法选择性别和引产，遏制女婴诞生的现象。

(2) 非正常死亡率高

- 理论上，生物医学是影响 0-4 岁婴幼儿死亡水平的主要因素，正常的死亡婴儿性别比（女：男）为 130 左右，即死亡 100 个女婴的同时死亡 130 个男婴。我国 2000 年死亡婴儿性别比为 87，女婴死亡率远高于正常水平。¹³

- 存在违法残害女婴的现象，如弃婴杀婴，或任其小病拖大、大病致死。

2. 儿童期（6-9 岁）

(1) 身体健康水平偏低

- 家庭在营养膳食分配上偏向男童，导致女童营养不良的现象。
- 家庭日常照顾中的忽视，使女童接受医疗服务的水平低于男童。

(2) 低价值感和情绪问题

- 女童内化了传统性别文化中对女性文静、顺从、守矩等要求。
- 女童将自己视为低人一等，习惯把自己放在次要的位置，忽视和压抑自己的需要，不被允许表达自己的需要。
- 女童的情绪问题多于男童，女童的自尊自信水平低于男童。

(3) 遭受性暴力¹⁴

- 女童遭遇性侵的数量和比例高于男童，2013-2021 年我国受性侵害儿童超过 5500 人，受害人中男女比例约为 1:9。
- 熟人作案达 70-80%，其中不乏儿童的亲人，使受害儿童的维权难度陡增。
- 利用网络性侵儿童的案例呈高发严峻态势，包括在互联网上的“隔空猥亵”、利用互联网诱骗威胁儿童进行线下侵害。

13. 婴幼儿期数据源自：王萍. 妇女社会工作 [M]. 天津：天津人民出版社，2018:33.

14. 女童遭受性暴力的问题较多从 6-9 岁开始发生，因此列入本节，但该问题在 6 岁之前就可能发生且持续到成年，本小节所列女童数据，指未满 18 岁女童，参考自 2023 年中国少年儿童文化艺术基金会女童保护基金、北京众一公益基金会发布的《中国儿童防性侵十年观察报告》。

(4) 受教育资源不足¹⁵

- 义务教育阶段，女童的入学率得到了保障，但女童中途辍学的比例和压力大于男童。
- 在义务教育之外的教育资源分配中，女童所获资源少于男童。

(5) 监护不利和劳动剥削

- 留守儿童中，女童比例高于男童。若家中有儿有女，在外打工的父母倾向将儿子带在身边，让女儿留守老家。
- 在家庭中，女童的劳动常受到剥削，被要求承担比男童更多的家庭责任，如参与劳作，承担日常家务，照料弟妹和老人等。
- 在世界范围内，男童比女童有更多的时间玩耍、受教育、运动和参与社交。

3. 青春期（10-18 岁）

(1) 青春期身心变化的困境

- 女童缺乏生理保健的知识和方法，出现手挤青春痘、人工剔除腋毛和阴毛等不利生理健康的做法，在胸衣选购和穿戴、月经期护理等方面也存在知识盲区。
- 女童对青春期生理变化产生恐惧、焦虑，甚至厌弃的情绪，女童的乳房发育和月经现象会遭到嘲笑，使其对此感到羞耻，降低自我悦纳水平。
- 女童受到社会对女性“白瘦幼”畸形审美的影响，出现过度节食、催吐减肥的现象，导致营养不良，甚至引发厌食症。
- 青春期发育使男女外形差异更加明显，女童的性别认同面临挑战。一是部分女童因感受到社会性别歧视而羡慕男性，不喜欢甚至不认同自己的女性身份；二是多元性别儿童由于缺少相应的信息和同伴支持，面临更多的自我怀疑，甚至引发自我伤害。

15. 女童从 6 岁起进入学龄期，因此将受教育权议题列入本节，但该问题在整个义务教育阶段均存在。

(2) 课业升学和未来规划的困境

- 九年义务教育后的学校教育，女童的升学比例低于男童。
- 因社会对女性的期待更偏向家庭而非工作，女童在进行学业和未来规划时受到更多限制。如社会认为女孩“干得好不如嫁得好”，部分女童不得不停止学业，进入被家庭安排的婚姻并过早生育成为母亲。
- 部分女童为对抗早婚早育的安排，选择尽早进入社会打工，以挣钱反哺家庭的方式为自己获取一份自由，但因学历较低、年龄较小，职业选择受限，缺乏上升空间。
- 教育中的性别偏见和职业生涯教育的缺失，阻碍女童更全面的学习和潜力开发，使女童缺乏对未来的想象，陷入迷茫，丧失学习动力。

(3) 面临较隐性的朋辈欺凌

- 女性之间的欺凌，虽也存在肢体暴力，但更多时候表现为朋辈之间的孤立和排挤，更为隐性，难以被及时识别，且伤害往往是精神上的，不易被评估¹⁶。

(4) 面临亲密关系暴力

- 女童过早进入被安排的婚姻，在婚内遭受暴力时，缺乏保护自己的知识、方法和支持资源，过早生育也会对女童造成伤害。
- 在自由恋爱中，受传统社会性别观念的影响，女童常把关系的和谐看得比自己的健康、安全和自由意志更重要，容易为维护关系产生自我牺牲的倾向。如无底线接受对方提出的要求，甚至为对方伤害自己等。近年来被社会广为关注的关系中的 PUA 现象，受害者大多数为女性。
- 多元性别群体在亲密关系的建立和经营当中，会面临出柜压力，甚至受到出柜威胁；同性恋女性还可能在曝光后遭到强制的性倾向扭转治疗（这类治疗是无效的，有违专业伦理的，性倾向是人的属性之一，并非疾病，无需治疗），造成身心伤害。

16. 美国作家蕾切尔·西蒙斯在《女孩们的地下战争》一书中指出：相比男孩，女孩往往承载更多社会要求，如受人喜欢比表达真实想法更重要，成为“完美女孩”比拥有独立自主的人格更重要；对冲突和愤怒的回避令女孩们惯于采取“另类攻击”的方式处理争端，也令她们频频陷入人际战争的泥淖之中。

4. 成年期（18-65 岁）

（1）妇科健康的困境

- 对妇科健康的宣传和教育力度不足，女性不了解妇科疾病防治方法，无从进行自我保健，甚至对妇科检查和治疗存在羞耻感，导致延误治疗。

- 妇科健康包含面较广，专业性较强，在此仅列举本阶段常见却容易被忽视的妇科健康问题¹⁷：①经前期综合征，30%-40% 的女性患有经前期综合征，其中 3%-8% 的女性甚至患有经前期烦躁障碍；②乳腺癌，女性最常见的癌症类型，每 9 名女性中就有 1 名会患乳腺癌；③人乳头瘤病毒（HPV）感染性疾病，超过 70% 的女性会感染 HPV，其中约 10% 的女性携带 HPV 时间较长，会造成宫颈细胞病变，可能发展为宫颈癌；④围绝经期 / 更年期，女性一般在 40 岁左右开始进入围绝经期，到真正停经，可能需要 10 年时间。

（2）生育及母职困境

- 怀孕与生产风险。2022 年我国孕产妇死亡率是 15.7/10 万，导致孕产妇死亡的主要原因有：产后出血、产褥感染、妊娠合并心脏病、妊娠高血压病、羊水栓塞等。

- 产后抑郁。产后抑郁可能在产后 12 周内发病，一般 3-6 个月内自行恢复，若症状严重，可延长至产后 1-2 年，甚至迁延不愈，发展为慢性抑郁状态或周期性精神病。

- 母职绑架¹⁸。一方面，当一个女性成为母亲，她作为个体的特点、需求、自由，被社会用统一的价值观和行为模式所规训和替代，导致女性在母亲角色中的过度付出和自我牺牲；另一方面，当一个女性不选择成为母亲时，也面临社会的谴责，认为其“拒绝进入母职是对人类繁衍的不负责任”。

- 丧偶式育儿。指在核心家庭的教育中一方显著缺失，而缺失的大多数是父亲一方。即使家庭中的其他成员参与育儿，大多数参与者仍是女性，如孩子的奶奶、外婆、姑姑、姨母等。

（3）不被看见的无偿照顾性劳动

- 全球范围内，70% 的无偿照顾性劳动由女性承担，包括家务劳动、家庭管理及照顾儿童、老人和病人等。

17. 本小节数据和专业描述主要参考自德国医学博士希拉·德利兹所著《身体由我：关于了不起的女性身体的一切》一书。

18. 加拿大作家阿什莉·奥德兰所著《我不该成为母亲》一书中，首次提到“母职绑架”的概念，意指社会通常以一种刻板的印象去绑架成为母亲的女性，告诉她们应该如何，不能如何。

- 由于无偿照顾性劳动的经济价值（在高收入国家可占其 GDP 的 50%，在低收入国家则高达 80%）未得到足够的认可和补偿，女性需要通过参与有偿性劳动获得经济独立，但又不得不承担家庭中的无偿照顾性劳动，导致女性的“双重责任”压力。

(4) 就业创业的困境

- 就业性别歧视。婚育是雇主对女性就业性别歧视的重要借口，2015 年一项统计发现我国超过 5% 的女性曾“因性别而不被录用或提拔”（未婚女性占比最高），2% 的女性曾“因结婚 / 怀孕 / 生育而被解雇”。

- 收入性别歧视。在我国城镇居民工资收入中，女性整体收入只有男性的 71%，在乡村只占 59%；在科技、教育、卫生等技术含量较高的工作中，同等职位的女性工资只有男性的 80%-90%。

- 创业性别歧视。女性被认为不具有企业家应有的人格特质，有更高的贷款风险，缺乏组建高潜力创业团队的能力，被排斥在重要的商业性社会网络之外。

(5) 遭遇性骚扰和性暴力

- 我国有 84% 的女性遭受过不同程度、不同形式的性骚扰，即每 10 个女性中，只有不到 2 人能够幸免。

- 性侵案件的隐案率是 1:7，即每曝光 1 起就至少有 7 起正在或已经发生。介入和处置性侵案件的难点，一是取证困难，二是社会普遍存在“谴责受害者”逻辑，易对女性进行“荡妇羞辱”，使受害者只能忍而不发。

(6) 面临家庭暴力

- 全球范围内，有伴侣的女性中几乎 1/3 经历过来自伴侣的暴力，全球多达 38% 的谋杀妇女案件由伴侣所为；我国在整个婚姻生活中曾遭受过配偶侮辱谩骂、殴打、限制人身自由、经济控制、强迫性生活等不同形式家庭暴力的女性占 24.7%；大多数伴侣 / 家庭暴力由男性针对女性实施。

- 女性在获取安全保障的资源时，会面临求助无门或难以生效的情况。如遭受家庭暴力的女性，在向村居委、妇联，乃至警方求助时，由于“法不入家门”、“劝和不劝分”等传统思想的影响，部分女性不但未能获得安全庇护，反而在求助后遭到更严重的报复。

5. 老年期（65 岁以后）¹⁹

（1）经济困境

- 女性的寿命长于男性，2022 年我国男性人均寿命为 73.64 岁，女性为 79.43 岁；在我国，超过 65 岁的女性人口超过男性人口，年龄越大越明显。

- 我国老年人最主要的收入来源是社会保障性收入，老年女性的经济自立程度低于老年男性，老年女性无退休金的人数更多，即使有也较男性低。

（2）疾病和孤独感的困扰

- 老年女性患慢性病的比例（85.7%）高于老年男性（79.4%）。

- 老年女性感到孤独的比例（40%）高于老年男性（33%）。

- 老年女性的丧偶和独居比例要高于老年男性，而丧偶和独居的情况直接影响着老年人的孤独程度，有配偶的老年人感到孤独的比例为 25.3%，无配偶的老年人感到孤独的比例高达 65.8%；与配偶共同居住的老年人感到孤独的比例为 26.1%，独居老年人感到孤独的比例高达 71.3%。

（3）婚恋和赡养困境

- 是否有配偶、是否与配偶同住对老年人的生活质量影响重大。老年男性的有偶率（81.0%）高于老年女性（63.3%），老年女性再婚率低于老年男性。老年女性的主要照料者是子女，老年男性的主要照料者是配偶。

- 老年女性往往承担了照顾家庭生活起居和抚养第三代的工作，使得其“退而不休”，且更倾向于将钱用于子女而非自己身上。

19. 本节数据主要参考自《中国老年人生活质量发展报告（2019）》

- 多元性别群体可能无法进入法律意义上的婚配，也没有合法途径生养子女，因此更易陷入独居且无子女赡养的困境。

(4) 遭受性侵害

- 目前尚未有对老年女性遭受性侵害的数据统计，但就媒体曝光和法院立案的情况来看，老年女性遭受性侵害的案件时有发生，且文化水平较低、独居或无人赡养（可能居住在养老院）等情况的老年女性遭受性侵的可能性更大。

(5) 社会参与度有待提高

- 受教育程度较低的老年人在获取信息、使用电子设备等方面有较大困难，难以融入信息社会。我国老年女性中有 43.2% 从未上过学（老年男性为 14.5%），老年女性有大专及以上学历的仅占 1.7%（老年男性为 4.7%）；老年男性上网的比例（6.6%）高于老年女性（3.6%）。

- 老年人最主要的政治参与表现在关心社区事务、参加社区选举，无论城镇还是农村，老年男性参加社区选举的比例都高于老年女性。



第四章

女性发展公益领域常见项目模式

女性发展公益领域常见的项目，既有从群体切入的，也有从议题切入的。从群体切入的项目，主要从具体服务的女性群体特征和需求入手，进行问题分析和项目设计。从议题切入的项目，主要从社会问题出发，分析社会问题的成因，并从补充现有支持系统中的不足来进行项目设计。

这些项目在回应各类需求或社会问题的过程中，产生了不同的行动策略和项目模式，本章将以此为核心，对以“目标群体为女性”的公益项目进行划分、梳理、归纳总结和介绍，希望为读者提供不同策略的项目工作方法²⁰。

本章虽未以女性发展理论的三阶段模式或《中国妇女发展纲要（2021-2030）》的八大领域对项目进行划分，但三种划分方式各有侧重、涵盖范围略有差异，读者可根据自身需求自行比照使用。

由于工作方法在各公益领域有其通用性，因此本章一方面梳理通用流程，一方面以案例形式呈现其在女性发展公益领域的特点。所选案例主要为国内有一定影响力或工作模式具有代表性的项目，其问题解决方案未必是最优的，建议在学习其工作手法的基础上，发展性地讨论其优势和不足。

20. 本章内容的要点梳理，源于对各案例项目官方披露材料的分析，及对部分项目负责人专访材料的整理。

模式	着重回应的女性需求 / 议题	案例项目 / 机构
物资保障	侧重生理需求，早期是以女性贫困为切入口的生计保障项目，如今多侧重女性卫生保健。	(1) 中国妇女发展基金会“母亲邮包”“母亲水窖”项目 (2) 中国社会福利基金会“女生加油计划”“女性应急关爱箱”“晶心关爱母婴室”项目 (3) 浙江省妇女儿童基金会“焕新乐园”项目
权益保障	侧重安全需求，对女性各项合法权益的保障与维护，现有项目多关注女性遭受暴力伤害（性侵、家暴等）、就业创业歧视等议题。	(1) 湖北监利市蓝天下妇女儿童维权协会“万家无暴”项目 (2) 佛山市南海大众社会工作服务中心“爱天使·保障性安全”项目 (3) 北京市东城区源众家庭与社区发展服务中心 (4) 北京市千千律师事务所
社群发展	侧重爱与归属需求、尊重需求、自我实现需求，现有项目多以某类弱势女性（乡村女性、家政女工、残障女性等）的增能、社群互助和社会参与为主。	(1) 广东省绿芽乡村妇女发展基金会“绿芽乡伴”项目 (2) 北京木兰花开社工服务中心 (3) 北京市通州区乐益融社会工作事务所“BSET 残障姐妹”项目
教育赋能	不同的教育主题涉及不同需求，现有项目多以各类普惠式和陪伴式课程，进行社会问题预防和促进女性全面发展。	(1) 余姚市有灵且美社会工作服务中心“豆蔻之礼”“艺术营”项目 (2) 广州市爱小丫公益发展中心“小丫课堂”“女生未来赋能计划”项目 (3) 耐克 & 中国乡村发展基金会“撒开脚丫”项目
就业创业	现有项目多以科技、经济、金融赋能的方式，在生计层面提升女性经济独立水平，在价值层面促进女性的自我实现。	(1) 蚂蚁公益基金会“数字木兰”项目 (2) 中国妇女发展基金会“@ 她创业”项目 (3) “她爱科技”全球女性科技创业大赛

(一) 物资保障类项目模式

1. 常见应用场景及其作用

物资保障类项目，往往以女性生理卫生保健需求为切入点，根据不同年龄段、不同使用场景，进行基础设施建设、救济性或应急性物资的发放等。

此类项目主要回应受助对象与经济困难相关的困境，物资捐助能够最快速便捷地缓解其当前的困境。为了让受助对象在获得相应的物资后，具备使用物资缓解自身困境的能力，部分项目会为受助对象匹配相应的物资使用培训。

由于目前我国公众对公益慈善的认知大多还停留在扶贫济困献爱心的层面，物资保障类项目更易获得公众筹款，更易实现规模化，筹款总额一般较大，从公益组织生存和发展的角度来说，这类项目中包含的 5%-10% 的管理经费，能够为机构提供日常运营和新项目研发的基础资金。

物资捐赠也是最易在受助地区落地的项目，公益组织想要建立自己的服务渠道，就需要与受助对象所在的社区、学校、社群等建立良好的合作关系，物资捐赠往往是打开新服务渠道的敲门砖，通过物资捐赠项目，公益组织得以与各受助方建立更多、更深度的沟通，形成更深厚的信任关系，为其它深度服务的介入打下基础。

2. 一般工作流程

(1) 调研物资需求，进行物资设计

根据项目所服务的具体人群、希望回应的具体问题，通过问卷、访谈、实地考察等形式，细化确定需要哪些具体物资。

此类项目少见单一物资的捐赠，而是偏向功能性的物资组合，常以“发包”的形式出现。

大多数物资会直接采购市场上已有的产品，但也会有为项目专门设计的物资。简单一些的是选定货版，然后印制上品牌露出相关信息。复杂一些的，会有产品功能细节上的定制要求。

案例：

“母亲邮包”项目，以关爱贫困母亲为主题，通过母亲邮包的形式为贫困母亲送去生活必需品。其中，“母亲暖心包”内含围巾、棉马甲、手套、毯子等御寒相关产品；“母亲家庭健康包”内含小药箱、指甲刀套装、床上用品、电子血压计、毛巾、浴巾、护腰带等家庭健康相关产品。

“女生加油计划”项目，以关爱偏远地区女童为主题，通过小丫包的形式改善偏远地区女童生理卫生状况。其中面向 6-9 岁女童的“妹妹包”内含内衣裤、洗衣皂、防潮袋、发圈、发箍、生理卫生知识漫画、动画视频课程；面向 10-16 岁女童的“姐姐包”则在“妹妹包”基础上加入卫生巾，且根据女生身心发展规律，将内衣裤、生理卫生知识漫画和动画视频课程进行升级。

“女性应急关爱箱”项目，关注的是灾情中女性生理健康的问题，内含卫生巾组合装、一次性纯棉内裤、抗菌毛巾、肥皂、毛毯、洁厕湿纸巾、卫生纸等应急生理卫生物资。

(2) 制定捐助标准

在确定具体物资组合后，需对物资进行市场调研和比价，确认公益捐赠的物资成本。

此类项目的成本不仅包含物资价格，还会根据项目执行需要，涉及仓储物流费用、人员费用、管理费用等。这些执行费用会分摊到具体物资包的成本当中，并进行公示。

捐助标准不仅包含物资的标准，如一套物资多少钱；也包含物资受助群体的标准，如符合哪些条件的人可以申领这些物资；还包含对同一捐助对象的捐助周期频次。

案例：

“母亲邮包”项目，其帮扶对象标准为：

- ① 年人均纯收入低于当地最低生活保障标准的困境妇女；
- ② 处于老少边远欠发达地区，因疾病、失独、单亲等原因陷入困境的妇女；
- ③ 受灾地区妇女及家庭。以上三个标准，原则上符合其一即可。

其捐助物资标准为：

- ① 价值 200 元的“母亲暖心包”；
- ② 价值 300 元的“母亲家庭健康包”。

“女生加油计划”项目，其帮扶对象以欠发达地区困境女童相对集中的学校为单位，一旦选定学校，会面向学校在读的所有 6-16 岁女童发放小丫包，且持续发放 3 年。其捐助物资标准为：

- ① 价值 66 元的“妹妹包”；
- ② 价值 88 元的“姐姐包”。

(3) 捐助物资采购

物资采购包含多种形式，有些项目会联系相关企业进行定向物资捐赠；有些会直接在经销商处比价下单；有些会进行厂家招标，由厂家直接根据订单生产。

项目会根据物资需求的数量、物资是否需要定制、物资采购资金的来源等要素，判断采用怎样的采购方式。

物资采购的基本原则是：公开、透明，在保证物资质量的前提下降低单价。

(4) 物资仓储物流

一般公益组织不太可能建立自己的仓储物流体系，若完全购买市场化的仓储物流服务能力又太高。

公益组织常见的方式：

①通过与仓储物流企业合作，将仓储物流服务纳入企业的捐赠行为或履行企业社会责任的方式，以降低成本；

②与经销商或厂家洽谈，借助经销商或厂家的仓储物流，将采购的物资直接配送到捐助方所在地，通过减少中间环节来降低成本。

案例：

“母亲邮包”项目，是与中国邮政集团合作，由其承担认捐系统开发维护、日常仓储和物流工作。

“女生加油计划”项目，是与采购厂家确认订单量及一般发货周期，厂家根据订单发货需求，分阶段生产物资，少量仓储备货，按要求将物资直接配送到受助方所在地。

(5) 捐助物资发放

根据项目发起方的角色定位和区域位置，有两种发放形式：

①如果项目发起方是本地组织，直接服务于受助对象，则由项目发起方直接进行物资发放；

②由于物资捐赠项目的规模化效应突出，全国型和品牌型机构多成为这类项目的发起方，这类机构需要在受助方当地找到适合的执行机构，建立项目合作关系，由当地执行机构进行物资发放。

寻找适合的执行机构，分为两种形式：

①若项目发起方在各地有自己的直属服务体系（像官方背景的组织，如计生系统、妇联系统、共青团系统等，其组织体系可以深入到最基层；也有大型社会团体或行业协会，其在各地有自己的分支队伍），那么执行机构往往在其体系内部消化；

②项目发起方进行公开的执行机构招募，通过尽调确定合作关系，逐渐建立自己的执行伙伴网络，这种形式常见于各类民办基金会和公益品牌方。

案例：

“母亲邮包”项目，通过各级妇联组织、妇儿工委等进行项目执行。

“女生加油计划”项目，通过与项目受助地区的执行机构建立长期伙伴关系，保证项目落地执行。

（6）回访调研及监测评估

此类项目对物资是否保质保量送到受助人手上最为看重，因此在物资签收和物资质量监测方面的要求较严格；其次是受助对象对物资的使用率和满意度。若进行回访调研，还会了解受助对象是否有新的物资需求，对物资数量、功能和设计上是否有改善建议。

若物资是通过合作执行机构发放的，那么项目发起方会设计从需求调研、物资申请，到物资发放安排、过程痕迹材料，再到物资使用情况等全流程的管理反馈要求材料，通过对材料的审核，部分项目还借助区块链技术，监测项目的执行情况，必要时还会进行实地走访调研。

（二）权益保障类项目模式

1. 常见应用场景及其作用

权益保障类项目，往往与法律政策倡导和合法权益维护有关。聚焦的议题常见于家庭暴力防治、性侵害防治、教育和就业公平等。

此类项目往往从个案切入，再通过对个案的咨询和服务，收集、了解相应女性群体面临的各种合法权益遭受侵害的社会现实，洞察在维权过程中的操作卡点。

此类项目会针对聚焦的问题卡点，一方面基于现行法律制度，优化相应的个案咨询专业内容，探索可行的维权实践策略和流程，另一方面对现行法律制度中还未涉及、未完善或未落地实行的部分进行倡导修订。

2. 一般工作流程

(1) 个案咨询服务²¹

获取个案的渠道有：

①通过热线、网络等方式，自主搭建咨询服务渠道，让有相应诉求的个体可以高效便捷地与专业服务方进行联系；

②与警方、妇联等达成合作，由其向社会组织分享警情和咨询个案；

③同行或合作方进行个案转介；

④与企事业单位达成合作，为其员工及家庭提供专项服务。

发展专业服务队伍的方式有：

①通过公开招募、系统培训、链接服务渠道等方式，培育具有相关咨询专业能力的志愿服务队伍，其中配备专家督导，保障服务的专业性和持续性；

②定向邀请个人专家，或与相关专业机构达成合作，建立专属专家志愿服务队伍；

③师徒制带领，一般是机构创始人或核心专业人员，对实习生、新员工进行培训转化。

个案服务的专业关系边界和标准化流程，是这类服务中的一个难点，也是在专业伦理和实践操作中存在争议的地方之一。从专业咨询服务的角度来说，工作人员与服务对象需要保持专业关系，建立专业边界，如不留个人联系方式，有明确的咨询服务时间和场所等。

21. 此处的“个案咨询”泛指以个体为对象的咨询服务，其专业性项目回应的具体需求和社会问题有关，包含但不限于专业的心理咨询、医疗咨询、法律咨询等。

但在实践过程中，若要跟服务对象建立信任关系，实现深度陪伴，就可能面临“要么打破关系边界，要么失去服务对象信任”的伦理挑战。

个案咨询要考虑到个案所处社会支持系统情况，不能仅依靠法律判决，还需理解其中人际关系和情感的复杂性，有时还需对相关方同步进行咨询辅导。

案例：

“万家无暴”项目，聚焦的是家庭暴力受害人求助难的问题。遭受家暴后，受害人需要咨询答疑、心理疏导、法律援助和惩治加害人等，职能部门难以独立满足多元需求。因此，该项目中，由公安局将警情分享给妇联，妇联再将个案信息推送给社会组织，多方协作共同满足个案的多元需求。收到个案后，社会组织的工作人员会主动打电话，与受害者取得联系，添加微信，提供咨询服务。相比于“等别人来求助”，项目将自己定位为“主动性服务”。个案咨询一般在微信上进行，工作人员首先观察评估受害者的心理状态，进行必要的情绪安抚；再了解其现实处境，链接保障生命安全的社会支持服务；了解被害人需求，提供相应行政和法律流程建议。工作人员往往保持 24 小时待机状态，服务对象可随时联系沟通。个案咨询服务，不仅面向受害者，也会面向施害者。

(2) 维权体系搭建

此类项目在个案管理中往往涉及与相关执法部门或政府职能部门的协作，因此首先需要厘清所聚焦的问题会涉及哪些部门。

项目找到与所涉议题最相关的部门后，与其达成项目合作，并由该部门牵头，与其它相关部门共建政府联动机制，明确社会组织在其中的角色和承担的职能。

在案例项目的经验中，联动机制在县 / 区一级开展最为有效可行。联动机制中，并不是参与的部门越多越好，一般三个左右的部门联动最为高效。

联动机制中，牵头部门的选择尤为关键，评估谁适合做牵头部门可从以下几点入手：

- ①该部门职能与所涉议题最为贴合，该部门本身就需要处理相关事务，在这方面开展工作具有天然的动力；
- ②该部门主要领导人对所涉议题较为关注，有较强的意愿在这方面推进工作；
- ③该部门与社会组织接触较多，对社会组织有较深的了解和较高的信任度。

社会组织要把握好自身在联动机制中的角色，不要介入和干预各联动部门正常的工作流程，两条线并进，一条由联动部门正常推进，另一条由社会组织进行职能上的补充。社会组织是政府部门的帮手，大家目标一致，各司其职。

为了让政府部门信任社会组织，社会组织需要一定的官方背书，一切工作的开展务必合规、靠谱。联动不是阶段性的，需要在当地有一个稳定的、发展状况良好的社会组织，且社会组织工作人员要懂体制内的语言，善于和体制内打交道。

自上而下和自下而上的联动各有优势，自上而下基本是政策性、合法性上的保障和支持；自下而上的联动需要在区 / 县（有时也会在街道 / 社区）层级，先做横向合作沟通，做出试点成效，再将试点成果和推广模式向上汇报。

案例：

“万家无暴”项目，在 2016 年 4 月开始建立覆盖监利市全县的家暴预警系统和“妇联 + 公安 + 社会组织 +X”多部门联动机制，为受害人建成社会支持系统。在此机制下，妇联资助项目，出面与职能部门沟通，协调建立工作联动；公安分享家暴警情，成立反家暴工作室，培训一线警察，规范处置每起家暴警情，还发布了《办理家暴案件工作规范》，制作了书面化处置家暴警情的《家庭暴力告诫书》；民政提供庇护；法院依法发出人身安全保护令，依法判决离婚；社会组织主动电话联系受害人，了解受暴情况，对受害人进行心理、需求、安全评估，按需提供咨询服务，帮助链接相关资源。项目还由此发展出了全国首个由 110 接警员、村妇联主席、志愿者共同构建的“家暴预警系统”。

(3) 公众教育

此类项目主要针对的是公众在法律和性别平等意识方面不足的问题。因此项目一般会通过开展公众教育，进行普法宣传和意识提升。

公众教育常见的方式：

- ①通过各种自媒体平台，发布相关知识普及性信息；
- ②积极参与相关议题讨论，尝试与大众媒体、政府传播平台和大型网络传播平台合作，开展专题性传播活动；
- ③寻找联动合作方，进入社区、学校、企业等开展专题公众教育活动。

公众教育开展的常见契机有：

①当地发生了传播较广、社会影响力较大、性质较恶劣的议题性事件，各相关方需快速介入，平息舆论，此时社会组织可与相关方合作，通过开展公众教育，配合其进行事件干预和处理工作；

②新的相关政策出台，需要由上至下开展相关普法教育等活动，社会组织可顺势参与合作，为相关方提供专业宣讲方面的支持；

③与当地相关部门的既有年度工作任务相结合，配合完成相关公众教育工作；

④在相关节日（如3月8日妇女节、11月25日国际消除性别暴力日等）开展公众教育活动。

(4) 法律政策倡导

随着社会发展，同一社会议题会呈现出新的形态、新的趋势，也会产生新的需求、新的问题，此类项目承担了收集一线真实困境，向有关部门反馈，并通过合法途径，进行法律政策倡导的工作，以此协助法律制度建设与俱进，回应社会发展的新需要。

常见的法律政策倡导方式有：

①相关法律政策修订时期，国家立法机关会向社会开放修订意见征集渠道，社会组织可积极参与其中，依法为国家法律政策的修订建言献策；

②各级两会期间，可与当地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等联系，提供一线真实需求，协助其提交相关两会提案；

③针对具有典型社会价值的案例提起影响性诉讼，增进社会影响力，让有关部门看到社群的典型困境；

④通过发布各类调研报告的方式，配合公众媒体传播来提高社会对相关议题的关注。

(三) 社群发展类项目模式

1. 常见应用场景及其作用

社群发展类项目，一种是从“联谊型妇女组织”发展而来，是具有同质性的女性群体自发的抱团取暖；一种是基于社区参与、社群发展的理论和方法进行的有意识的社群建设。

此类项目相信服务对象（社群）本身是有力量的，有能力自助和互助，能自主解决问题，走出面临的困境。

性别平等意识的倡导和提升，不能只停留在想和说的层面，要在实践方面下功夫，需要通过社群，通过做事情来不断强化和实现，在不断反思中发展精进。

2. 一般工作流程

（1）找到带头人

物色到适合的带头人是一个社群建立的基础，带头人的特点往往决定了社群最初的基因和优势。

找到带头人的方式一般有两种：

- ①开发项目，通过公开招募等方式，由女性自荐，主动申报；
- ②找到已有社群基础的伙伴，通过举荐和筛选，从中物色合适的人选。

社群带头人的选择需要考虑的要素：

- ①带头人本身是有内在能量的人，如爱学习，热心张罗，愿意分享交流；
- ②带头人有一定的社群支持条件，如她身边已志同道合的伙伴或她有条件找到伙伴，她在当地具有一定的影响力，当地人信任她，愿意支持她；
- ③带头人有自己的想法，最好已有明确想做的事情或方向。

（2）陪伴带头人，组建核心团队

与带头人一起工作是一个深度陪伴的过程，通过时间的沉淀积累，带头人与项目品牌建立起来的情感链接和信任感是最宝贵的。

从带头人到形成一个女性自组织的雏形，一般需要 1-3 年。

项目对自组织的评估维度：

- ①人数，核心骨干至少有 3-5 人；
- ②目标内容，团队对所做的事情有较明确的目标或想法，能制定出年度行动计划；
- ③团队协作，团队磨合较好，有较明确的分工，且各施所长，沟通联络机制健康；
- ④社区影响力，团队做的事情在当地能得到正向反馈，当地人的支持程度较高。

案例：

“绿芽乡伴”项目，旨在挖掘农村妇女骨干、搭建农村妇女社群网络、培育与陪伴农村妇女自组织，透过农村妇女的力量应对乡村社区的发展问题。项目尤为重视与带头人建立深度伙伴关系。首先是保持一种“种子精神”，把每个骨干都当做培育的种子，希望她们在当地生根发芽，在这个基础上通过长期陪伴，不断导入与其需求相匹配的各种资源，不断激发她们的动力，让关系不断夯实。其次，项目会持续更新推送各种信息，让更多女性看见，让那些只关注但还未深度参与的女性，也能从中得到滋养，生命影响生命就是能量的传递。情感的链接，不是单纯靠项目做出来的，是人与人之间的交流，让社群变得更有黏性和生命力。

(3) 陪伴核心团队，找到社群的工作目标

组建团队和找到要做的事，基本是同步进行的。既要用事来吸引人，又要有人来推进事。因此前期要花最多的精力，陪伴带头人分析和聚焦当地女性和社群最真实的需求。

在跟带头人一起找到做事的切入点，吸引到一些女性参与进来后，还需基于核心团队，进一步明确工作目标，至少要让核心成员的个人动机与团队目标保持一致。

确认工作目标的过程，需要明确三个问题：

- ①团队想解决什么问题；
- ②团队适合做哪些事情；
- ③项目可以匹配哪些资源。

项目开展工作时，尽量不要带有自己的预设，不是项目要让女性去做什么，而是以女性为主体，项目可以怎么支持女性去实现她们的目标。

案例：

“绿芽乡伴”项目，在选好带头人后，就会跟她讨论村里有什么问题是希望得到解决的，哪些是可以和项目一起来解决的。为了更好地理解、陪伴和支持乡村女性，项目前几年会在两三个村做深度探索，由工作人员驻村开展工作。项目是以女性的意愿和当地实际情况为中心考量可以做哪些事情，也会积累一些通用经验。如在项目中发现很多村庄都缺少一个村民的公共空间，即使有也缺乏运营的人。同时，项目意识到当地女性有能力和优势做村庄的公共空间运营与服务，所以就有了“半乡学堂”。每个地方的“半乡学堂”所做的事情是不一样的，如有的地方孩子多，就主要做儿童类的活动和服务；有的地方老人多，就主要做老人的日常照料或关爱探访；有的地方会做村落环境整治和自然教育等。

(4) 基于社群的工作目标，提供必要的资源支持

当社群逐渐发展到一定规模时，虽然叫做“自组织”，但其所需提升的各种运营管理能力，与社会组织甚至商业公司都是相通的。

初创型的自组织，带头人急需学习的是怎么吸引更多骨干，怎么调动骨干的积极性，怎么获得社群和社区的理解与支持。此时项目会提供以下支持：

- ①技术类：开展服务的工作手法、活动形式；
- ②理念类：让骨干们清楚自己的价值是什么，做这个事情的意义在哪里。

发展中的自组织，团队骨干需要磨合，带头人要更了解团队成员，让团队更有凝聚力。此时项目会提供以下支持：

- ①组织管理类：如何设立年度目标，如何撰写不同的项目计划书等；
- ②资源整合类：如何把握社群和社区的诉求，如何整合更多内外资源等；
- ③传播筹资类：有哪些筹资渠道和方法，如何向社区内外的捐赠人做宣传、汇报等。

成熟型的自组织，需要与更多的主体建立合作关系，带头人要学会怎么处理多方的利益，让团队更加和谐和保持活力。如何应对团队活力的问题、计划迭代的问题、开发新需求的问题等都是此时需要学习和解决的部分。

(5) 为社群提供更多的发声和展示平台

社群建立起来后，若在当地形成了一定影响力，就需要为其提供更大的平台，让她们能够“走出去”再“带回来”。

一些机构和项目会组织年度的社群聚会，有专业性较强的研讨会，有社交性较强的联欢会，还有资源导向的推介会等。

还有一些机构和项目会举办各种能展示社群风采和工作成果的大赛和展览，一方面提升公众对议题的关注度和认知度，一方面提升社群的自我认同感和成就感。

（四）教育赋能类项目模式

1. 常见应用场景及其作用

教育赋能类项目有两种切入点：（1）基于对女性群体面临的具体社会问题的研究，发现造成问题的重要原因是相应知识和技能的缺失，从而有针对性地开展教育赋能工作，希望以此缓解问题的发生和降低严重程度；（2）基于受教育权、教育公平的理念，从教育资源优化分配的角度，开展教育赋能工作。

此类项目认为“意识、知识和技能普及不足”是相应社会问题产生的原因之一，或认为基于人的发展需求，相应的“意识、知识、技能普及”是其应该获得的支持资源。

此类项目一方面会完善已有内容体系的研发工作，另一方面会建设和培育内容的触达渠道，在深度和广度上，不同的机构和不同的聚焦议题会有不同的策略选择。

2. 一般工作流程

（1）课程主题的聚焦和内容的研发

循证式的课程研发，会纳入三方面的视角和信息：

- ①行业已有的基础，如国内外已有的课程、指南、研究成果等；
- ②一线工作者视角，如一线教育工作者的服务洞察、经验和反馈等；
- ③服务对象视角，如邀请目标群体进行试课，并对课程提供改善建议等。

基于循证式的研发思路，一般会先组建课程研发团队，根据已有的行业基础，设计编写课程初稿，由行业内专家组成顾问团队，对课程初稿进行评议，保证课程内容的专业性；再邀请一线教育工作者、课程的目标群体进行试课，提供修改意见；最后结合实践反馈，由研发团队完善课程。

课程研发与优化是一个持续的过程，需要持续收集来自一线教育工作者、课程目标群体的使用反馈，并以此为基础进行不断的课程优化。

课程在研发阶段就需要聚焦课程的使用场景。同样的核心信息，在不同的使用场景下，匹配的课程设计方式是不同的。目前公益领域常见的课程使用场景有三种：

①讲座式面授，适用于传统课堂，以老师讲授为主，配合简单的、不需要大空间的互动活动；

②参与式面授，适用于学校或社区的活动空间，一堂课在 20-30 人为宜，需要较大的可互动游戏和团队讨论的场所；

③线上课程，需要考虑不同线上平台及学员的组织参与方式（如学员是集中组织听课，还是各自上线听课），设计不同的互动形式。

（2）授课渠道的建设

不同的课程设计场景要配合不同的渠道建设。即使服务对象（C 端客户）相同，项目选择介入的支持系统（B 端客户）不同，与之适配的渠道合作方式和培训模式也会不同。

常见的授课渠道有三种：

①培养学校的教师，由教师在学校中直接为学生授课；

②培养社会组织的员工和志愿者，由社会组织整体协调，进入学校、社区等地授课；

③学校、社区等进行申报，由社会组织的教研团队直接为所申报地区的学生授课。

案例：

“豆蔻之礼”项目，旨在通过寓教于乐的活动让即将或者刚经历月经初潮的女童认识身心变化，建立自我保护意识，分享成长烦恼，并从中获得力量和自信。该项目在设计上凝练为半天的课程时间，且重点提升课程的标准化程度，以此降低授课的专业性门槛，从而实现由项目团队培训学校老师，再由学校老师在当地开展相应课程的过程。而该机构的另一个项目“艺术营”，则是面向初高中女童，为其带来一场身体、情绪、关系的探索之旅。该项目因为课程专业性、互动性较强，课程时间较长，对授课老师要求较高，难以进行课程的标准化和师资的规模化培育，因此均由项目教研团队直接授课。

“小丫课堂”项目，是面向6-16岁女童开展的综合成长课程，涵盖生理保健、心理健康、社会交往等多个主题。同一个主题的课程内容，设计了三个版本：（1）视频版课程，以动画视频和互动问答为主，一节课20-30分钟，适用于任何可播放视频的场所，且不限学生人数，便于新手老师使用；（2）讲座版课程，以老师讲授和互动问答为主，一节课40-50分钟，适用于任何场所，且不限学生人数，会提供备课逐字稿，需要老师熟练掌握核心知识点；（3）活动版课程，以参与式活动为主，一节课60-90分钟，适用于各类活动空间，且学生最好在30人以内，此时对老师的功力要求最高，需要有完整的知识体系、与时俱进的拓展信息，还有临场发挥能力。项目会根据实际服务地的人力资源情况，配置不同版本的课程。

（3）师资队伍的培养与支持

①师资队伍的系统培训。涉及本领域的师资队伍，无论开展什么课程，都应参与包含社会性别平等相关的意识、知识和技能培训。

②授课过程中的督导支持。一般会组织专业团队作为支持资源，长期收集授课反馈，日常或定期为授课团队提供咨询和督导。

③授课过程中收集到的个案跟踪与支持。针对授课过程中发现的个案，考虑到教学和个案咨询是不同的专业体系，不建议由授课教师直接进行个案介入。此时有条件的公益组织会再组建相应的个案咨询和陪伴团队，对个案进行跟踪与支持。

（4）服务成效的反馈与评估

服务成效的反馈包括两个维度：（1）过程反馈，如授课次数、人次等，一般通过授课团队即时或定期的文本反馈进行收集。（2）成效评估，常见的做法是通过授课前后测评的方式，主要评估学生授课前后在态度、知识知晓、技能掌握、行为等的变化；这类评估不易常态化，往往由发起机构自行组织，或邀请第三方评估团队，以年为单位进行集中评估；从课程服务的角度来说，最易测评的是知识知晓率和态度的变化，行为变化是最难测评的。

3. 其它形态——一对一助学项目

除了课程形式的教育赋能，一对一助学也是传统和常见的教育赋能模式。一般会通过自行走访调研和当地申报的方式，筛查选择资助对象，再通过不同的筹资渠道，对接捐赠人，进行定期、定额的资助款发放。这类项目与物资保障类项目有较多相通之处。

(五) 就业创业类项目模式

1. 常见应用场景及其作用

就业创业类项目主要通过支持女性的就业创业，缓解女性的生计困境，倡导女性经济独立，也为女性提供更广阔的职业发展和自我价值实现的平台。

此类项目主要有三个方向：

- ①金融赋能，如小额信贷业务；
- ②经济赋能，如就业创业项目资助；
- ③科技赋能，如数字化和互联网的技术应用。

2. 一般工作方式

(1) 找到适合的就业创业项目

经济资助型项目，会通过考察当地女性的生活和产业情况，与当地产业振兴政策相结合，确定就业创业项目。

金融赋能型项目，会以开放性申请或创业项目大赛的形式，由女性根据自身情况进行项目设计和申报。

(2) 开展就业创业技能培训

通过科技赋能，运用数字化技术提升其产业效率。

通过引入适合女性就业的岗位，匹配相关职业技能培训、社会企业孵化等工作，完善当地的相关产业链。

通过女性领导力培训，搭建女性就业创业的合作交流平台，为女性提供相关领域的资源链接和互助服务。

(3) 资源链接和拓展

主要链接：

- ①投融资渠道；
- ②市场销售渠道。

案例：

“@ 她创业”项目，以基层妇联为依托，以免息小额循环贷款为切入点，以帮扶农村合作社或小微企业带头人优质项目为载体，以扶持优势产业发展为重点，以培训赋能为补充，辅以专家支持、宣传推广、渠道拓展和资源链接，帮扶对象主要为欠发达地区困境女性和女性带头人，支持她们发展生产，致富增收，实现经济自立。其中的“妈妈家”社区子项目依托“妇女之家”的合作平台，在社区营造专门服务于女性及其家庭的社区服务中心：在欠发达地区，通过就业增收培训、家庭服务、促进社区融合等方式，鼓励和支持女性参与创业、带动就业；在大中型城市，针对职业女性面临的工作和家庭双重压力，开展创业赋能、亲子教育、心理咨询等社区活动。

“她爱科技”全球女性科技创业大赛，致力于为女性创业者消弭融资缺口，并通过构建融合科技、创新创业的生态系统为女性创造更多机会。大赛为参赛者和获奖者提供：

- ① 50 万美金的投资额及现金奖；
- ②创业导师辅导 & 工作坊；
- ③全额资助参与全球创业者训练营、全球总决赛与亚洲女性旗舰论坛；
- ④由创业者、投资人、导师和 700+ 支持合作伙伴组成的社群。

“数字木兰”就业培训专项基金，旨在通过就业培训提升女性在数字经济时代下各领域的参与度，借助数字技术帮助女性获得平等发展的机会。项目通过“孵化县域数字就业中心”与“开展新型职业技能培训”的方式，进行专业技能培训与就业岗位引入，帮助以女性为代表的乡村人口获得职业发展技能，在地就业。



第五章

公益行业发展中的性别主流化

性别平等，不应仅作为女性发展公益领域的指导思想和原则，更应成为整个公益行业都持有的意识视角，贯穿所有的公益计划、行动和管理之中，还需进一步破圈，成为社会公众的基本理念。

近年来在公益领域掀起的“Metoo”运动，也暴露出公益行业在性别平等方面存在的诸多问题。本章建议社会组织参考社会性别主流化的主要步骤，在组织管理层面补充完善性别平等相关的设置和行动。



社会性别主流化不是一个目标，而是实现性别平等的策略或手段，可归纳为以下几个主要步骤：

1. 明确而坚定的承诺

(1) 将对性别平等的承诺纳入组织的章程、战略规划或重要的纲领性文件中。如强调组织始终坚持把保障女性权益、促进女性发展、推动性别平等放在重要位置，遵循各项公约与政策文件，在组织各项事务中践行性别平等原则等。

(2) 在举办大型公共活动时，拟定和发布相关工作的《性别平等承诺书》。如保障活动组织和举办过程中的女性平等参与机会，杜绝活动组织和举办过程中的性别歧视行为，对活动组织和举办过程中针对性别的暴力零容忍等。

(3) 在各类协议中，包括但不限于员工入职协议、项目资助协议、志愿者服务协议、

伙伴机构合作协议等，增加与性别平等有关的条款，明确在合作过程中违背性别平等原则的行为将承担的后果，如解聘、终止合作、保留追究其法律责任的权利等。可参考文本：《你我伙伴 | 反对欺凌、性骚扰和迫害的制度》。

2. 制度设置、空间建设、人员配置和培训

(1) 设置相应的部门或岗位，专门负责有关性别平等的事务。有条件的组织，可设置专门的性别平等监督和审查部门或岗位；条件有限的组织，可采用人员兼职、组建内部工作小组、成立外部专家顾问团等方式。

(2) 制定具有可行性的组织管理制度，保障组织中若出现违背性别平等原则，侵害女性权益等事件时，有规可循，合法高效。可参考文本：《706 青年空间性别友好和反性骚扰机制（2023）》《北京工会法律援助 | 消除工作场所性骚扰制度参考文本（2023）》《北京工会法律援助 | 工作场所女职工特殊劳动保护制度参考文本（2023）》等。

(3) 对所有员工开展社会性别培训。如在员工入职培训中，纳入社会性别与发展基本理念、性别平等相关的组织管理制度等内容；在项目培训中，加强带有性别视角的项目设计、执行与评估等内容；在组织管理人员培训中，加强具有性别视角的组织管理能力提升等内容。可参考材料：《陕妇儿基金会 | 社会组织“性别与发展”系列手册（2023）》

(4) 在员工聘用、晋升时，平衡不同层级、不同团队中女性 / 多元性别员工的比例，保障不同性别员工在组织各项事务中的平等参与机会，重视不同性别员工的优势和经验在工作中的应用。

(5) 建设性别友善的工作环境，如在办公空间设置性别友善厕所、不装饰让员工感到性别偏见的物品等。

3. 社会性别分析、计划与评估

(1) 在组织内部管理和项目工作中，重视识别、分析、理解社会性别不平等的原因。任何发展领域中都存在性别议题，因此在任何项目的问题识别阶段，都应纳入社会性别视角的分析。可供使用的分析框架：摩塞分析框架、妇女赋权框架、能力与脆弱性分析框架等。

(2) 在社会性别分析的基础上制定有针对性地干预方案和措施。如在项目设计中，增加性别分列数据的收集、邀请不同利益相关方中的女性 / 多元性别伙伴参与、组建性别平等专家顾问团对项目中的性别议题进行评议把关等。

(3) 若组织存在对外的项目资助或合作，申报项目或合作团队的“社会性别敏感”应成为尽调评估的一个重要指标。

(4) 在项目整个过程中对社会性别平等方面的进展情况进行评估，包括计划评估、过程评估、结果评估和影响评估，都应设置社会性别方面的指标。

联合国开发计划署的对项目的社会性别监测评估工具，认为从社会性别视角对一个项目的监测评估，应考虑以下因素：

- ① 项目监测中包含社会性别专家；
- ② 应向国家机构和妇女组织咨询，以确保妇女的需求能被项目活动涉及；
- ③ 设计社会性别的衡量指标，以测量男性与女性受益程度的差异；
- ④ 确保项目成员能监测项目的支出，以确保项目投入用于保证妇女平等获得项目资源与收益；
- ⑤ 项目管理和项目会议中保证女性与男性具有同等的代表性（至少 30%）；
- ⑥ 确保社会性别议题在会议和评估的议程中被提到；
- ⑦ 确保进展报告的详细数据是分性别的，并对社会性别议题进行分析；
- ⑧ 对项目成员和合作伙伴进行社会性别分析的培训，可邀请社会性别专家参与；
- ⑨ 鼓励项目进行中随时对工作人员进行社会性别培训；
- ⑩ 将社会性别议题作为所有培训课程的一部分；
- ⑪ 鼓励男性和女性申请非传统角色定型的工作，保证访谈对象的性别平衡；
- ⑫ 所有培训活动具有平等的男女代表性；
- ⑬ 执行家庭友好的工作环境政策，如弹性工作时间；
- ⑭ 发展增强执行机构具有持久的社会性别敏感能力的计划；
- ⑮ 在监测评估中发现项目的问题，如项目对女性和男性可能产生的消极影响，项目中；
- ⑯ 妇女参与的限制与不足，进而提出促进妇女参与的建议。

附录 . 资源列表

【法律政策 / 国际公约】

- 《中华人民共和国妇女权益保障法》（2022）
- 《中华人民共和国母婴保健法》（2017）
- 《中华人民共和国反家庭暴力法》（2015）
- 《中国妇女发展纲要（2021-2030）》（2021）
- 《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1979）
- 《北京宣言》和《行动纲领》（1995）

【关键组织】

官方背景	官方网站
中华全国妇女联合会	https://www.women.org.cn
国务院妇女儿童工作委员会	https://www.nwccw.gov.cn/
中国妇女发展基金会	https://www.cwdf.org.cn/
联合国妇女署	https://asiapacific.unwomen.org/en/countries/china
案例项目（按首字母排序）	拓展链接
北京市东城区源众家庭与社区发展服务中心	微信公众号：源众家庭与社区发展服务中心
北京市千千律师事务所	微信公众号：北京市千千律师事务所
北京木兰花开社工服务中心	微信公众号：北京木兰花开社工服务中心
北京市通州区乐益融社会工作事务所	微信公众号：残障姐妹 BEST
佛山市南海大众社会工作服务中心	微信公众号：爱天使性安全跨界关爱
广东省绿芽乡村妇女发展基金会	http://www.ruralwomengd.org/
湖北监利市蓝天下妇女儿童维权协会	微信公众号：监利蓝天下
蚂蚁公益基金会“数字木兰”	https://www.antfoundation.org.cn/category/9
陕西妇源汇性别发展培训中心	http://gdschina.org/
余姚市有灵且美社会工作服务中心	https://www.brightandbeautiful.org.cn/
浙江省妇女儿童基金会	https://www.zjwcf.org.cn/
中国社会福利基金会爱小丫基金	微信公众号：爱小丫基金

【行业资源】

- 《中国女性发展公益项目扫描》（CDR 共创，2023）
- 《看见女性：中国女性公益行业初探》（ABC 公益研究院，2022）
- 《第四期中国妇女社会地位调查主要数据情况》（第四期中国妇女社会地位调查领导小组，2021）
- 《中国慈善发展报告（2017）：中国民间组织参与妇女反贫困 30 年概述》（高小贤、王婷，2017）
- 《中国女性公益慈善发展蓝皮书》（中国妇女出版社出版，2011）

【参考书目】

- 《看不见的女性》，2022，[英] 卡罗琳·克里亚多·佩雷斯
- 《身体由我：关于了不起的女性身体的一切》，2022，[德] 希拉·德利兹
- 《新时代中国妇女发展报告》，2022，刘利群等
- 《女性的反响：加速实现性别平等与妇女赋权》，2022，刘伯红等
- 《女孩们的地下战争：揭秘人际交往中的隐性攻击》，2021，[美] 蕾切尔·西蒙斯
- 《中国妇女百年发展报告（1921-2021）》，2021，刘立群等
- 《妇女社会工作》，2018，王萍
- 《和谐社会中的妇女非政府组织：角色、作用与行动》，2012，李莉
- 《人类行为与社会环境（第三版）》，2011，彭华民等
- 《社会性别研究导论：两性不平等的社会机制分析》，2005，佟新



工 作 组：黄可欣 乔可欣 王龙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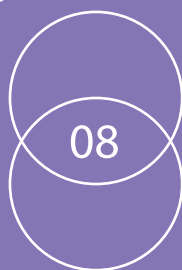
校 对：马里千

设计排版：马志新

内部刊物，仅供交流

版权所有，请勿盗用

公益领域通识



女性发展



三一基金会
SANY FOUNDATION